

著 志 有

〔集說小篇類〕



中學雜誌叢刊

33

有志者

(短篇小說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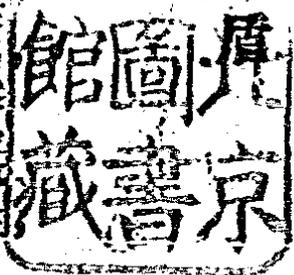
開明書店印行

目錄

有志者·····	茅盾 一
一個故事·····	凌叔華 二
祖墳·····	施蛰存 三
游蝶·····	王統照 四
一桶水·····	聖陶 七
一個工人·····	徐盈 九
螢·····	徐盈 一九
獨生者·····	靳以 二〇

有志者

茅



睜開眼來，兩片嘴唇輕輕一鬆，就有一個煙圈兒從他嘴邊騰起，搖搖擺擺去了一段路然後停住。好像不知道上前好呢轉灣好，得站住了轉一轉念頭，這當兒，那圈子一點一點擴大，那煙也已一點一點變淡起來，大到不能再大，淡到不能再淡，煙圈子也就沒有。

這不過是幾秒鐘間的事情，然而輪在那裏看着的他卻覺得很久。他第三次（略為有點性急）把嘴唇再那麼一鬆，這回是兩個煙圈兒出來了，斷趕着似的，一前一後，前面那一個在一尺路以內就眼破了，後面那一個卻趕過頭去，——去的很快，因為很快就來不及擴大，他一邊看着，一邊心裏就想着，「這一個也許可以達到煙頂罷？」但是忽然像中了風，那煙圈兒一下子就消得毫無影踪。

他有點失望，再吸嘴，可沒有煙圈兒。只有一團淡到幾乎看不見的口氣和煙的混合兒。於是下意識地把香煙屁股放在嘴角，用力吸一口，屏住氣，打算如法泡製。這當兒，他夫人的腳步聲從房門外來了，——是夫人的腳步聲，決不會錯。老是像拖着鞋皮——拖嚙拖嚙。他一聽見就會頭痛，他會立刻想

像到自己的腦髓攤平了成爲地板，而他夫人的鞋底——拖過！而且，他好像已經是地板了，他看得見夫人鞋底黏着的煤屑、魚鱗、青菜梗。他忘記了製煙泡泡兒，忘記了有滿嘴的煙在那裏，煙噙住了喉嚨，咳！咳！——他兩手捧住了腦袋，睜圓着一對恨極了的眼睛。

「又是我打攪你了，」夫人是一目了然的，「可是，你看，阿大撒了我一身尿，不換件衣服怎麼成？」他苦笑。夫人進來總是有理由的。然而，他討厭他夫人屢屢進來，也是有理由的：他不趁這暑假的期間寫成一篇「創作」，難道等開了校一星期二十小時的課，百來本作文簿那時倒寫得成麼？難道因爲阿大會撒尿，夫人要換衣，他就活生生「犧牲」了穩可以到手的「創作家」的頭銜麼？不成的！那怎麼對得起他自己呢！——他的「人生經驗」，他的「天才」，他的五年來朝思暮想的一鳴驚人的大抱負大計畫！五年前他畢業的當兒，不是早已在師長和同學面前——簡直是在全世界面前，宣言他要精心結構「劍」一部「作」麼？已經蹉跎了五年了呀！不成的！那個——簡直不成話！

然而夫人的進來總是有理由的，他只好苦笑。

然而更糟的是他夫人換衣服竟比他做文章還難。這個女人總是那麼拖拖沓沓而且阿大又在下邊哭起來了。這孩子，哭門一開，起碼得二十分鐘，像母親。他忍無可忍似的從牀上跳起來發話道：

「瞧！你這人，阿大總是要撒尿，你總是要換衣服——」
「要換衣服呢，那——你不好把衣服多取

幾件在下邊麼？」

「曖曖，只有你纔想得周到呀！這已經是換到第三件了，這一早上？」

他夫人一面說，一面把一件淡灰色很短的單旗袍拎在手裏相了一相，就披上身去。她扣好了大襟頭的鈕子，低頭看看，忽然自己笑起來，「從前就時行這麼短！」她自言自語，再扭過頭去看看後身。皇天在上，她穿一件衣服也像他做文章！他無可奈何地再往牀上一躺，嘆口氣，喃喃地說：

「哎，哎，總得有個書房——書房沒有書房，產生不出——哎，偉大的——」

他沒有說完全，就覺得喉嚨頭梗住了。哇——哇——下邊的阿大卻已由示威變成了開火。夫人趕快跑到房門邊，她又回頭朝她丈夫看了一眼，像是含噴又像是安慰，輕聲說：

「何苦呢！暑假末，休息休息好啦！」

他皺了皺眉頭，不回答。「何苦呢！」他心裏也這麼說了一句，可是——阿大要撒尿，夫人要換衣服，當真比他的「事業」還重要麼？笑話！可是，可是，夫人這句「何苦呢！」近來常常掛在嘴頭了。真不應該！人家做老婆的，激勵丈夫，給丈夫安排着一個適宜於「創作」的環境，她呢，倒反打退堂鼓。氣數！而且——而且，她自己整天捧住個阿大，就好像人生的意義整個兒有了。「看看，五年前的計畫，理想，還不是一古腦兒收起？」她還這麼說呢！沒志氣！想不到她會變成這麼平凡的！只好隨她去，然而害

得我也平凡，卻是不可恕的。」——他心裏流淚地說，點着了一枝香煙，又嘆氣。

這一回，他不製造煙泡泡兒，煙從他口裏接連噴出來，又從他鼻孔裏；不多會兒，他的臉上罩滿了一陣白煙，他在煙中看見了五年來的一過去。他在煙中，看見了新婚不久後的他夫人和他自己。夫人那時穿的正就是剛纔換上的那件短得奇怪的淡灰色單旗袍，然而比現在美。

二

喫過午飯，阿大照例睡一覺了，夫人在樓下輕手輕腳料理些雜務，時時側着耳朵聽。窸窣窸窣的皮鞋聲在樓板上響到窗前又響回去。夫人聽了會兒，忍不住抿嘴笑，笑過了又皺眉頭。這樣難產的一創作，應當是好的罷？

忽然皮鞋聲窸窣窣地響到樓梯頭了。忽然又停住。夫人關心地朝樓梯那邊望了一眼，忽然皮鞋聲響下樓梯來了，丈夫臉上是一股心事。

夫人趕快迎上去，一個笑靨，低聲說：

「怎麼下來了？要什麼，你叫一聲就好啦，我老在這裏留心聽你。」

他搖了搖頭，朝他夫人臉上看去，似乎有話要說，但是眉頭輕輕一皺，就窸窣地走到客堂裏，那走法大有神經病的樣子。「輕些，阿大——」夫人跟在後面警告。他好像渾身一跳，就站住了，朝搖籃裏

靜著的阿大看一眼，飄洋洋地坐到一張椅子裏去了。夫人跟到椅子邊，一手搭在他肩上，正想開口，他倒先說了，一個個字都像經過咬嚼：

「想來，想去，這——環境裏，斷乎——斷乎，寫不出好創作。」

「那你就用寫罷。暑假——」

「哎，先來個『不用』——不是辦法。」搖着頭，加強那「不是」的力量。

「那怎麼辦呢？衣服什麼的都搬到樓下來罷？」

夫人誠懇地說，眼睛看住她丈夫。一個停頓。他像是在沈吟，又像是在斟酌，終於眉毛一挺，毅然決然了：

「怎麼辦麼？只有一個辦法——『唔，衣服什麼的，不是主要；怎麼你會把衣服什麼的看成了主要？不然，不然唯一的辦法是——』」
「唔，我考慮過無數遍了，『唔，只有離開這環境，我——我到什麼山裏，什麼廟裏，聚精會神完成——完成我的創作唯一的——唯一的辦法。』」

夫人不回答，出神地看着一隻牆角。等了一會兒，他不耐煩地說：

「不明白麼？你看不到這個必要罷？」

「噯，是的，是的，不過，不過。」她勉強笑了一笑。「不過我想起四年前我們剛認識的時候，你就已

經要——要寫一部創作；你那時住在一隻廟裏，雖不是山裏，倒也跟山裏差不多。可是你那時老追着我說：寂寞呀，空虛呀，創不了作；你說我們一塊兒就好了，你那時不是說得很認真的麼？——」

她說不下去了。她繃緊着臉，輕聲笑。忽然掉落一窩眼淚來，但是眼淚掛在面頰上，她倒真心的笑了起來了。過去的追憶，似乎畢竟也還甜蜜。

他似乎有點窘。用手在臉上抹了一把，急口地叫道：

「那，那，也不是我的錯呀；這個，此一時，彼一時呀！這個，不到一年，就有了他呀！」手指着搖籃裏睡着的阿大，卻又頓着腳，「該死，該死，沒等我創了作，他就來了！所以，這個環境，埋沒天才，非——非離開不可！」

夫人早已又笑不出了，看看他，又看看搖籃，趕快伸一條腿過去，腳尖點住了搖籃邊，輕輕搖了一搖，可是來不及了，阿大一雙小手已經狠命揉着他的小臉，這是要哭。夫人跑過去，一把抱了起來，已經哇的一聲哭出來了。

他覺得背上全是汗，洋紗短衫黏住了，就反過手去，拾一拾空。

「不成！真不成！非得——非離開這環境不可！」他說着又嘆一口氣，便秦秦地開正步走上樓去。

過了幾天，他居然獨個人住到廟裏去了。廟就是從前他戀愛「發祥」的那隻廟，可不在山裏，而在小小的鄉鎮。他分了三分之一的家用——四十塊錢，預定要在這廟裏住上六個星期。

第一天是要布置出一個適宜於「創作」的書房來，一眨眼便已經天黑。他也累了，朝「蓋美孚」燈呆坐了會兒，聽聽窗外草裏的絡絲娘，自覺得「靈感」還沒來，就上牀睡覺。

他有夢。當然是一個「創作」成功的夢。他讀過孫博翻譯的沈鐘。他知道劇中的鑄鐘匠亨利那口鐘就是一偉大的藝術的象徵。他堅信着自己這見解，誰要說他解釋錯了，他就要吵架。現在他夢中就看見他的「藝術的大鐘」居然成功，而且沒有掉在湖裏，卻高高地掛在莊嚴華麗的鐘樓上。而且他親手拿着檀香的大杵，凜凜然撞這口「藝術的大鐘」了。

洪……洪……洪……

他夢中笑醒來還聽得這莊嚴的鐘聲在耳邊響。他揉了揉眼睛，把小指頭放到嘴裏輕輕咬一下。不錯，他感覺得痛，他不是那鐘聲明明從窗外飛來。洪……洪……「當真和拜輪一樣，我一覺醒來就看見自己是文壇名人了麼？」他這樣想着，就趕快穿衣下牀。這當兒，他的腦細胞一定是下了緊急全體動員令了；他平日讀過的一切外國（自然沒有中國）文豪成功史都一齊湧現來了。他眼前突然來了大仲馬的比鼻宮還富麗些的Comme il faut，他便立刻拿定主意他決不像大

仲馬那樣做孟嘗君，他也許一星期請一次客——咳，在他的 *Monte-Cristo* 請一次客，然而決不讓比他次等的文人天天來揩油，而且也許他要養幾條狗防賊，可決不能讓他的狗帶進半條野狗來幫着喫嚼。不，一百個一萬個不！他可不能像大仲馬那麼糊塗！

「不！」他跳下牀在那破碎的方磚上頓一腳，像踏着了火磚似的，他的腳立刻縮起來，雙手抱住了。他還沒有穿襪子，破方磚刺痛了腳底心了。他抱着痛腳倒在牀裏，無端的哈哈狂笑。

洪……洪……洪……鐘聲還是一句句響着。

他揉着那隻痛定了的腳，漸漸想起這是廟裏的老和尚撞大殿上那口鐘罷，便覺得有點掃興。於是穿上襪子，蹣着鞋皮，小心心踏在那些破碎的方磚上。推開了一扇窗，他就喚小和尚打臉水。

到亂草野花的石階上站了一會兒，他就信步踱出廟門來了。一邊踱着，一邊就心裏打起算盤來。廟裏一個半月的租錢——不，香金，去了十塊。茶水燈火在內。倘使帶一份齋，那麼按日三角大洋，三三得九，一三是三，三五十五，——哦，該是十三塊五角罷，當然輕而易舉，但是但是——他是爲「創作」而來的，用腦的，總不成餐餐豆腐青菜會產生出雄偉濃豔的作品，他不能喫素；好在鎮上有的是小館子，新鮮的魚蝦，肥嫩的鷄鴨，每天化上——咳，小鎮裏的物價總不至於貴到那兒去。

他挺了挺胸脯，覺得自己的思慮真是周密之至。

「不過這會兒是早飯呀，該喫點什麼好呢？」走近了市廛的時候，他猛可地這麼想起。他站住了，向街上街下張望着，原來有小館子也有帶賣點心的茶館。他就自然而然跑進了茶館去。「按照衛生，早上不宜葷腥油膩，品一會茗提提神是好的。」——他給自己的行動解剖出堅實的學理。

然而因為茶，他就聯想到咖啡。對不起，他在家裏並不是每天早上都有咖啡喝的——不，簡直一星期一次也沒有。不過此番是大規模地來潛心「創作」，應當備一點咖啡。對了，咖啡是不可少的。不是巴爾札克的人間喜劇全仗了二萬幾千杯咖啡？

「哎，哎，怎麼從前就忘記了呢！損失天大的損失，不然，我的傑作早已產生了，何待今日！」捧着茶杯的他這樣想就喝了一口，同時他又噉了一客蔥花豬油燒餅和一客肉饅頭。

四

夫人將他指定要的黑咖啡買好寄了來時，已經是他在廟裏的第四個黃昏。三天來他的生活很有秩序：早上喫茶，半小時；午飯晚飯，要是碰到鬧汛，那就費掉一個鐘頭也還算幸氣。餘下的時間就是攤好原稿紙坐了下去，捧着腦袋構思了一會兒，好像「靈感」還沒來，便點起一枝香煙催一催；坐着抽煙，好像不得動，便躺到牀上去，也照例製些煙泡泡兒；於是再坐到原稿紙面前去，再捧着頭，再點着煙，再到牀上躺一會。這是刻板的。有例外，便是在兩枝香煙中間偶然不回到原稿紙面前去，而到房

外那亂草天井中跋這麼一刻鐘二十分

這樣秩序整然過了三天，原稿紙撕掉過十幾張，但是攤在書桌上的原稿紙依然只標着一個大大的「一」字。

這怪不得他麼！夫人還沒把黑咖啡寄來呢！這個責任自然是夫人負的！

然而現在黑咖啡終於寄到了，他的腦細胞又立刻下了全部緊急動員令。他一面在美孚燈上燒咖啡，一面就把生平聽到過的外國大文豪的軼事一古腦兒想起：司各德一個早晨要寫二三萬字呢！丹農雪烏白天騎馬遊玩，晚上開夜工，二十萬言的小說也不過一星期就脫稿呢！——「哈哈，咖啡咖啡萬歲！」他不期然喊出了口。

那一晚，他開了第一次的夜工。

似乎黑咖啡當真有一點魔力的。他坐在原稿紙前不到十分鐘，便覺得文思洶湧，彷彿那未來的「傑作」的全部機構蕩地發現在他腦子裏：「哈，原來早已成熟了在那裏！」——他夾忙中還能自己評語了一句。他像大將出陣似的撈起袖子，提起筆來，就準備把那「原來早已成熟了的」移到紙上去。他奮筆寫了一行。核桃大的字！然而，然而，幹麼了？腦袋裏「早已成熟了的」東西忽然逃走！真有那樣沒耐心多等一會兒的！

於是他不能不捧着腦袋了，不能不擱筆了。約莫又是十分鐘。他聽得絡絲娘在窗外草堆裏刮拉刮拉，多麼有勁，他又聽得金鈴子吉令令地彈着金琴。他腦子裏的「傑作」的形體漸漸又顯形。他眼睛裏閃着光芒，再奮起他的 *Fontaine pen*，又是核桃大的字，然而，不到半行，猛可地壓上來了一錐，他反射作用地拍的一句，半手掌的紅血就在這當兒，腦子裏的東西就又逃走。

現在他覺到佔有這書房的，不是他而是蚊子。無數的蚊子，吶喊着向他進攻。他趕快朝桌子底下一看，原來蚊煙香已經被他自己踏熄了。這一定是圍繞第一次文思洶湧時他不知是之蹈之闖下了的小小亂子。他只好再擱筆了。再燒起一盤蚊煙香，於是第二杯咖啡。

照例第二次的東西總得差些。黑咖啡也不能例外自居。他苦苦地要把霧一樣的腦膜上的影象捉到紙上去，然而每次只捉得一點點兒。而且那些影象真是世界上最膽怯的東西。絡絲娘的刮拉，金鈴子的吉令令，都足够嚇他們立刻逃走。第一次的黑咖啡召了牠們來時，牠們可還不是這樣「封建思想」小姑娘似的！

不過還有第三第四杯黑咖啡。

不過第三第四杯黑咖啡的效力一定還得比次更差些！

而且美半燈也要宣告罷工了，燈焰突突地跳，跳一跳便小一些。

他的一雙眼睛也有點不經指揮，他輕輕嘆一口氣，站起身來，看看原稿紙，還是第一張，十來行極大的字，看看地上，香煙屁股像窗外天空的星！

很委屈地躺在牀上的時候，他十分可惜那第一杯黑咖啡召來的第一次「靈感」沒有全數留住。「怪不得人家說漢字應當廢除呢！要不是爲的筆畫太多，耽擱了工夫，我那第一次的想像豈不是全可以移在紙上麼？——至少是大部！」他這樣想着，翻一個身。

「聽說西洋的大文豪，比如伊伯尼茲罷，從來不作興自己動筆的；他們有女打字。他們擎着咖啡杯，一面想，一面口說，女打字就唼唼地打在紙上。對呀，說比寫快，打字又跟說一樣快，那自然靈感逃不走，要自己寫，還要寫那樣麻煩的漢字，真太不像話呢！」他一面搔着腿上背上的蚊蟲疤，一面這麼想着，覺得有點悲哀了。

但是再翻一個身，他的悲哀便又變爲憤怒。都是受了生活壓迫的緣故，使他不得不在暑假「創作」，使他不得不來在這草窠破廟受蚊蟲叮。而且使他沒有女打字員，要是他此番當真還是「創作」不成「作」，「那責任該當由「生活」由社會去負，他是被犧牲了的，他有什麼錯呢！」

他詛咒又詛咒，終於在詛咒中睡了去。

以後是他歷試西洋大文豪們各種各樣寫作習慣的時期。

因為第一次開夜工的成績太壞，他就不敢再學巴爾扎克。「這一位巴老先生好個結實的身體啊！聽說他的頭頸就比別人粗，頭髮跟馬鬃似的，身材又高又大，有水牛般的精力。我怎麼學得了他呢！而且他的書房裏一定沒有蚊子！」他感傷地想着，不免也帶便想到他爹娘為什麼不把他生的又高又大些。但是他不能不「創作」而「創作」又必須有「方法」於是他就想到了司各德。這位老先生腳有點兒跛，身體似乎差些，他是早上寫文章的。對了，早上，喫早飯之前。古書說的什麼「平旦之氣。」他決定主意要起早了，雖然起早也並不容易。預定是六點鐘，可是睡眠之神偏偏讓他七點鐘醒來。「哦，得有一個鬧鐘啊！」他打着呵欠想。也照黑咖啡的老例叫夫人寄一個罷不成！家裏沒有鬧鐘，得現買。買買恐怕又得好幾天。而且夫人肯不肯買也還成問題呢！上次寄黑咖啡就已經嘮嘮叨叨說上半車子話，說家裏剩的幾個錢算算總不夠，阿大肚子不好也還沒有看醫生。糟糕！

然而他不是輕易地就屈伏的人啊！一定得想法出個鬧鐘來。

那天從茶館裏用過早飯回廟的時候，他就跟廟裏的老和尚商量，請他每天早上六點鐘權充個「報曉頭陀」。

「哦——六點鐘麼，出家人沒有自鳴鐘呀。」老和尚懶洋洋地說。

他搔了搔頭皮，心裏想還是叫夫人買個鬧鐘寄來罷，但一轉念，就歪着腦袋罵道：「你每天是什麼時候起來的？」

「我麼？頭雞啼就打坐念經了。」老和尚的一對雞婆眼直釘住了他的臉。

「好好，就是頭雞啼罷。——頭雞啼來叫我！」他把問題解決。

爲的是要劃一時代，這天白天裏他就爽性不創作。他躺在牀上，噴了幾個煙圈兒以後，猛地又想起何不同時學一次丹農雪鳥，總該也有點益處。他當然沒有一匹駿馬，但鄉下人有的是牛，一頭黃牛或水牛想來也使得。

於是在上午就出發了。離廟不到一百步，就有田。綠油油一片。可是不見牛啊！他用了寫實主義作家實地視察的勇氣跑過了三四道田塍，果然望見遠遠地近一條小河處聳露起一隻牛角。他禁不住心裏一喜，腳下就更有了勁；他一口氣奔了好大段的路，整個牛都看見了，然而糟啦，一個不識趣的鄉下人剛剛牽那條牛到水車邊，看樣子是要上工了。等到他趕到跟前時，那牛早已很馴良地在盤着水車，牛臉上一副大眼罩。

「一切的一切都在阻礙我創作天才的自由發展啊！」他這樣想着沒精打采走着回頭路。肚子倒餓起來了，田裏可又沒有小飯館。

但是這一點挫折只使他更加堅決。午飯後他換了個方向去找，居然有了，三四條，黃牛水牛全有，都不在工作時間，躺在大樹根下乘風涼。他和看守的鄉下孩子辦了個交涉，兩個銅子騎一騎。什麼都得化點本錢，他很懂得；可不是他創作成了後，他也不能讓書店裏欠版稅？

他把那幾條牛一條一條都騎過。他騎的不很在行，然而他滿意。騎到最後一頭，那是黃牛——的時候，猛可地他覺得「靈感」來了，他預定的小說人物之一，可巧也是個牧童什麼的，驟然從他腦子裏跳出來，活龍活現站在那裏。「哈哈！」他狂笑了一聲，滾下牛背，搓搓手，然而，筆呀，紙呀，工具都不在手裏，他再搓搓手，掃興地嘆口氣。

不過無論如何他這次「擬丹農雪鳥」是成功了的。他在夕陽影中回到廟裏，心裏是愉快的，充滿着希望的。照理他接着就該開那麼一個全夜夜工。因為丹農雪鳥的「方法」穩穩整整是那樣的。但是他爲的已經「把一顆信仰心獻給了司各德」，而且四肢百體也好像要不依，所以他用過夜飯後只把筆墨稿紙香煙，還有黑咖啡，都安排得整整齊齊，就放心睡覺了。

他不知道睡了多少時候，也不知道做了夢沒有，總而言之，他恍惚滑下了黃牛背似的渾身一跳，喫驚地睜開眼來的當兒，一條太陽光正在他額角上遊戲。他趕快從枕頭底下摸出錶來一看，他媽的！又是七點鐘多點兒。

他這一氣非同小可，「咳咳，一盤新計畫，又被破壞了！」——他穿着襪子的時候這麼說。「而且，可惡的，老和尚可惡！幹麼他也要存心破壞我的創作計畫呢！」——披上鞋子的時候他又恨恨地說。等不及洗臉，他氣沖沖趕到「方丈」裏大聲叫道：

「吹！昨天談判好了的你一早叫醒我，怎麼你偏偏不叫呢？」

篤篤篤地老和尚起勁敲着木魚正做早課，只把眼皮擡起來朝他看了一下，嘴裏依然喃喃地念經。旁邊的小和尚卻連木魚也忘記敲了，烏溜溜兩隻眼睛只朝他頭上看到腳底。

禿——老和尚的木魚鎚子忽然敲到小和尚頭上了。禿禿又連了兩記。老和尚不念經了，側過臉去。小和尚卻漲破了喉嚨，「南無佛，南無法」的亂嚷起來。老和尚賭氣似的再敲了小和尚頭一記，就喝道：

「你貪懶！你不曾去叫罷！」

「哼，這樣大事件你交給一個小和尚怎麼成呢！」

「我叫的，叫的；」小和尚明白過來似的急口說，「他不醒呀！我叫的！」

「胡說八道！我沒有不醒的！大事情在我身上呢！」他氣得蹶腳。

「我叫的！我在窗外叫了半天，你不醒！」小和尚差一些要哭了。

「出家人不打誑語，先生，實在是你睡性好了點兒。」

老和尚望望小和尚，又望望他，慢吞吞地說。他氣得想不出回答。忽然他伸手到左口袋右口袋，乃至褲子袋裏亂摸了一通，他是想摸出他的錶來給老和尚看看。這早晚已經是什麼時候，因而他的預定計畫是燬了，這責任是該當誰負；然而錶沒有，錶忘記帶在身邊了。這當兒，老和尚卻又慢吞吞說：

「先生，莫怪叫不醒你。我到頭雞啼起來，你剛剛在頭腦裏。」

「頭雞啼，頭雞啼，頭雞啼，約莫是幾點鐘呢？」他搔着頭皮。

「不知道是幾點鐘，」老和尚閉着眼睛搖了搖頭，「寒雞半夜啼，這會兒是熱天，頭雞啼總在五更不到，四更過點兒。」

他聽得呆了，他媽的，頭雞啼原來有那麼早的！怪不得司各德早飯之前能夠寫那麼兩萬字，想來他也是頭雞啼起身的。得了，就是頭雞啼罷。

「老和尚，你不知道我身上有大事呢！明天千萬頭雞啼就來叫，叫不醒，打門，打門再不醒——
哦哦——」他搔了搔頭皮，「總之，一定要叫我醒就是。千萬不要忘記！」

六

現在他知道頭雞啼離天亮遠得很呢，他不能不預先布置。他自己買了一罐子煤油，省得跟老和

尙要添，惹氣。他不「擬丹農雪鳥」了，卻睜了個中覺。出去喫夜飯的時間提前一小時——六點正。想起蚊煙香不多了，便又帶回一盒。他格外又想到頭雞啼起來，黑黑地給美孚燈加煤油是不方便的，而且他也不能讓加煤油什麼的瑣事擾亂了他的「平旦之氣」。於是他趁天還沒黑就把美孚燈要了來，一看固然只有半肚子油，他就把牠加得滿滿地。也沒敢多點，只對着牠抽了一枝香煙，就趕快吹熄，上牀睡覺。

然而也許因爲白天睡過中覺，也許因爲躊躇滿志，他倒睡不着了。他在牀上翻來覆去，想想還有什麼應該先布置好的沒有。什麼都妥當周密之至。只有一件：說不定老和尚跟小和尚自家倒睡過了頭。這可不是玩的。他連忙爬起來，就那麼黑地裏——幸而星光好得很，摸過了大殿，到和尚房門外篤篤地敲了兩下。咳咳咳。是老和尚的聲音，再篤篤篤。「誰呀？」仍是老和尚的聲音。

「是我，老和尚，頭雞啼——」

「還早呢？」聲音裏帶點驚異。

「啊啊，這倒，我知道的。我是特來關照你，不要錯過了頭雞啼。」

「不會的！咳咳——嚇——」

他這纔放了心。照舊摸回去，卻在大殿上看見一輪明月正從一塊烏雲裏鑽出來，天空還有幾朵

白雲，此外是一色碧青。他也不敢多賞玩，趕快回到自己房裏，鑽進了蚊帳，便閉了眼睛。明天的事情要緊，他不能再不睡。

但是愈想睡，偏不能睡，不睡倒也罷了，忽然腦膜上飄飄忽忽地移過了一些影象。那不是他那「創作」的「靈感」還會是別的不成！怎麼來得這般早呢！太早了！等到頭雞啼行不行！——他拍着牀，幾分不願意的神氣自己對自己說。可是那些影象卻作怪地愈來愈多，斷斷續續地，這個隱去了，那個卻又顯出來，好比天上的浮雲。他簡直窘了。末後他決定起身先來寫這麼一點再說。然而他剛剛坐起身來，那些影象卻又模糊了。他喃喃地說了一句「還是等到頭雞啼再來罷」便又躺了下去。於是過不了多久他也就朦朧入睡。

這回是皇天保佑，他沒有睡得像死人似的小和尚在窗外喊了第一聲時，他就霍然驚醒；第二聲喊得響些，他已經跳起身來忙應了一句。

下牀來第一件事是點燈，第二件是燉咖啡。他看見燈焰四周有很大的一圈暈，這暈在抖，抖一下就好像大一些，有些金色和銀色的星在暈圈裏飛。他揉揉眼睛，伸一個懶腰，便覺得自己的腦袋也有點不大對，——昏昏的，又頗脹悶。他舉起雙手，用力在臉上抹一把，走到房外在石階上站了一會兒。天空的星星好像減少了，遠處樹梢白茫茫地，像掛着一層霧氣。他惘然定睛看着，足有四五分鐘之久，然

後猛地驚覺了似的，轉身回房，便坐在他的「崗位」裏。

燈焰已經沒有亮了。他的腦袋也回復了常態。他左手的中指和食指抵住了太陽穴，頭微微偏着，便提起筆來；筆尖像尋食的雞喙，剛要落到紙上，便又縮回，最後第五次這纜啄到了，是兩個大字：「陶醉。」他這篇大作雖然核桃大的字還不滿一千，可是「故事」已經到了緊張關頭，一對不知從那裏跳出來的青年男女由「一見目成」——這四個字他得來全不費力，他曾經歸功於他的黑咖啡——的經過，此時正坐在大樹下談心。得了談心，他嘴唇噴的響一聲，便很快地寫下去：「在大自然的懷抱中。」沈吟。筆尖兒又從紙面縮起。筆尖兒再逡巡落到紙面的時候，燉着的咖啡放出絲絲的細聲，他朝咖啡看了一眼，便毅然決然圈掉了一個「的」字，卻在「中」字下寫了三個字：「的他們。」咖啡的聲音越來越響了。他把全句念了一遍，終於再添上個「個」字，便趕快放下筆，捧起了咖啡杯子。

一口一口吸着那熱咖啡的時候，他眼睛望着剛寫成的一句。字眼兒美麗，音調也好，特別是不能再消滅一字——這是他平日給學生改作文簿的時候屢次提出來諄諄誨戒的；這都應當歸功於「平日之氣。」

咖啡以後，他要放手寫了。於是——「神秘的甜蜜的詩意，閃耀在她那一雙黑鑽石一般的美目裏：——一句。他滿意地鬆一口氣，忽然左手在桌子邊上拍一下，趕快加添了「白如雲石」四個字，左手

再支着腦袋，又添了二字：「黑如。」側着頭再看一遍，終於再改，成爲「……那一隻白的地方像寶石，黑的地方像黑鑽石的美目裏。」他覺得無可再改了，微微一笑，接着便要寫那男的。

這樣一字一字「鬪爭」過去，不知不覺滿了一張稿紙。應該再喝一杯咖啡了，但是肚子裏咕咕叫起來，似乎說：要一些填得飽的。不成！還沒達到司各德的十分之一呢！肚子應該等一等。而且「靈感」正在「油然作雲」呢！

他左手揉着肚子，右手捉住「靈感」，依然一字一字「鬪爭」下去。可惜肚子是講不通的，咕咕地越叫越響，不管那可憐的「靈感」嚇得簌簌地抖。「靈感」的線愈抖愈細，終於，一下子斷了，再也接不起。那剛是第三張原稿紙寫滿了一半的時候。

「該死，該死！」他擱下了筆，咬緊了牙關說。兩手交叉在胸前，朝美孚燈發怔。窗外透着魚肚白了，大殿裏傳來勻整的木魚聲。

撥了這一回又不順利。然而他想想也不能太怪怨肚子。肚子原是不大講理的，肚子得用點東西餵，正像他的腦筋得用咖啡餵。爲什麼他昨天竟沒想到這一點呢？那是不是腦筋的責任不要多抱怨腦筋罷，牠要招呼的事原就太多，應該讓牠專管「創作」。司各德「創作」的時候難道也要自家留心燈油、蚊燻香乃至點心？這些雜務，一定有他家裏人代他用腦筋！

「哎，沒有安定的生活啊！生活是虐殺創作的！」他賭氣站起來，就跑出了房門。

七

預定的六個星期過到一半時，黑咖啡早已用盡，而他的錢袋也已空空。他寫給夫人要錢的信，連有三封，但只得了要求數目的三分之一——十塊大洋。夫人信上說：這十塊錢還是奔走了三天的結果，他還清了小飯館和茶店裏的欠帳，剩下的錢只够坐四等車。

他終於回家去了，手提柳條箱裏有「未完成的傑作」，肚子裏有海樣深的對於「生活」的仇恨。不對於一切的仇恨，絡絲娘，金鈴子，不知名的野狗，老和尚，和尚的木魚聲——牠們都會聯合起來打擾他，阻撓他「天才」的「自由發展」，當他依照「司各德方法」的時候。

而還有老鼠，也幾次破壞他的工作。他爲了「司各德方法」不得不備些點心，然而那可惡的老鼠竟有好幾次偷喫了一半多！他能發誓，司各德家裏一定沒有那樣該死的老鼠！

然而他並不灰心。一來他「發見」了「司各德方法」頗合實用，二來他到底「創作」了四十多張原稿紙了，雖然是核桃大的字，雖然算字數也許五千還差點兒。要不是生活壓迫，他這次連定會完成他的「傑作」——這個，他有確信。

「沒有生活，就沒有創作！」

他和夫人見面的時候，劈頭就這麼說了。看着他夫人似乎一時還不能領悟，他嘆了口氣解釋道：

「一定要有司各德的生活——有司法部的乾薪好掙，有舒服的住宅，不用自己加燈油，不用怕蚊子咬，也不用自己記住備點心，而點心也沒有老鼠來偷——要這樣，纔能够談到創作！」

「那麼，依我說，不創作也就罷了。」夫人寬慰他。

「唵唵！你——你——」他跳了起來大叫，「哎，你爲什麼總是那樣不堅決呀！喂，得堅決一些，不行麼？還有明年呢！我不灰心啊！不過，先要把我的生活布置好。能有司各德的那麼一半，哦，就是一半的——半罷，也就够了，我有把握！」

於是他昂起頭想了一會兒，自言自語地微喘着說：

「難道社會就這樣不保重一個意志堅決的天才麼？」

（五月十二日）

一個故事

凌叔華

近幾年來，因爲自己與幾個朋友辦了幾個文藝刊物，我們四面八方拉稿，拉不到就逼自己，大家看我閒着（不像他們還要教書）就不斷的要我寫小說，這種催眠式的勸告，一種友情的好意，在不知不覺中，我就也常常寫點小說了。這一來倒逼得我對於世事人情發生很深的探討興趣。每當我看見一篇小說印出來，黑字印在白紙上，如若是抒情的自敘體文章也罷了（不幸我常不寫那樣的）若是裏面有一個故事，我看見了常不由的就要長長的歎一口氣。那時我便想：這故事爲什麼要這樣收場，這個人也可以那樣看法，他也不一定會這樣做，怎知他不那樣做呢？豈呀，爲什麼當寫時不會這樣想呢？

這自己同自己拌嘴真不是味兒。若那一天沒有別的比较有興趣的事佔領我的心，我便要整天的啞喪着臉。但是過了幾天當然也便忘記了。接到朋友們的一兩封加快的或航空快信，裏面常常像有回專的嚴重的喊着：「救救急吧！你一定得寫一篇來！你不寫，誰還給我們寫呢？」話說得那麼有勁，那能不動心！何況我還要求他們寫文章。

寫吧，至少也該寫一點東西了，天天喫飽飯混什麼！我罵過自己的第二天，便發奮起個大早，收拾完，便坐在書桌前鄭重的對着擺開的一搭稿紙，盪見我端端正正的坐着，他對自己妻子從來也忘不了他批評家的態度，必定笑着問道：「寫小說嗎？故事想好了沒有？」「老天爺，你別問我好不好！」我的心被問嘆息起來；可是我嘴上常是答着另一種話：「唔，想好了，不知要那一個好。」

「你總得想好了一個纔好下筆，一齊想幾個，這那兒成！」盪常是這樣好意提點我，我卻并不感激他，我有我的苦處，他沒看到，我也無從解說，只好苦笑。

我知道有不少作家誠如沈從文先生說的「從創作過程中得到一種愉快，」可是，我真可憐，連這一點愉快都常常享受不着。爲什麼我就不能享受到呢？我看每一事件都可以由多方面看去，像繪畫的人，繪一個花瓶，因各方光影的變化不同，繪出來便不得一樣，雖然花瓶就只那一個。繪畫人的技術還是第二個問題。腦子靈活的人就會騙自己說，只要畫的好，還管什麼別的呢？遇到死心眼的真理探求者，可要自討苦喫了。

以下是一個兩年前發生的故事，可是幾個人告訴我的幾個樣兒。

一個三月的下午，雖是春天，江上還沒有撩人的暖意，我坐着輪渡到漢口買點東西，遇到一個在城裏教音樂的女朋友，她已結婚且生了子女了，人是非常天真誠懇的。我因想到報上說××女學校

鬧風潮，便問她究竟爲的什麼事。以下是她告訴我的一段話：

「這些日子爲了那個校長戀愛一個女生的事，我們都沒好好上課。我們倒是天天看見……等我告訴你……這事據說兩年前就發生了。起先是那個女學生寫了一封信去恭維校長，說怎樣怎樣崇拜愛慕他。校長沒有回信，但是他在學校裏短不了天天見她，還特別爲她請求公費，那就是說她是一個很有希望的學生。日子一久了，這女孩子仍不斷的給他寫信，他還沒有回信，可是在學校見了面也不斷說話；直到今年春天，事情纔鬧出來。

「怎樣鬧出來，就爲了那女學生要回那些信，他扣起幾封沒全給回她，聽說他想要來做憑據。這報上登出來的信是頭兩封信，自然沒有什麼了不得的話。信，誰也不清楚到底寫了多少封，只登出兩封有什麼用？這故事我們天天講着，起先我還不清楚，現在纔鬧明白，等我同你講吧。直到今年春天，這女學生忽然向校長把信要回來，大約他們是吵了嘴吧，校長一定要留下幾封，把其餘的退回她，她當然不答應了。一邊要，一邊不肯給，末了她氣極了，就把校長前後罵她的罪狀，寫了一篇長文章，油印出來，送給各班同學看。女學生自然幫女學生，她們便聯合起來打抱不平，要出來驅逐校長，校長看看怕鬧出事來，就把這個女學生交給訓育主任，不許她見客，不許她接電話，差不多關她起來。這樣一來，女學生更鬧得兇了。

「校長倒是又老實又正直，長得並不漂亮，樣子是快五十的人了。不知那個女學生中了什麼魔，會看上他。誰也不會想到這兩個人會鬧出這樣風流事……人是看不出來的，平常我們女同事看見了校長都怕同他說話，真是怪事。」

「那女學生也是個怪人，看去非常老實，給生人說一句話都要臉紅的，她倒會寫情書長的一點也不美，她還沒到十九歲，其實纔滿十七，還很年青呢。看她這一輩子怎麼過下去，男人真是可怕，害死人。不能要她，爲什麼早不讓她死了心呢？」

「你說的笑話倒有點真理，如若她生得美一點，校長也許早就抓住她，不會這樣慷慨的把她的情書登在報上了。現在這事還不了結，兩面都有人幫忙，校長已經辭職……學校一團糟。我們大家都可憐那個女學生，她很年青，她當真的想自己受了騙，說不定要難過一輩子呢。」

說到這裏，我的朋友對我做眼色，那面有個與學校有關係的人走過這邊板棧來坐。故事便停止了。

過了幾天，我偶然遇到一個朋友，談起閒話來，我就又想到了這件故事，禁不住又犯我的老脾氣（因爲我知道他有幾個朋友在這女學校教書做事）問他道：

「××女學校鬧的風潮，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報上說得糊裏糊塗的。」

這朋友是個很直爽，愛講話的中年人，聽了我問，立刻滿臉的笑，很得意他知道世事的規模。

「這事別人都不要，我知道得詳細。告訴你，這不是一件浪漫史，你們小說家聽了也許要失望的。目下社會人士，都還以為寫小說的人，一定要抓到戀愛做題目。」這事看來也真是個問題，你看好的。一個校長為了一個女學生寫情書便須辭職，社會上一般人，還說那女學生可憐，好幾個報還幫女學生說話。這年頭真是沒法兒，對女子總是『優待』」

「這是笑話，您別急，等我慢慢的一點兒一點兒說。我有幾個朋友在這學校做事，有一個還是同校長頂熟的，他們都說這女學生胡鬧，校長是好好一個人，老實、正經，真是目不邪視的老夫子。您說的也對，那自然，一個正經人不能說他心裏完全沒有愛，戀愛不是罪惡，這我們也懂得。不過這個校長總不是那種胡鬧的人。」

「好，我聽你的話，從頭告訴你一遍：這事據說在前年春天已經開頭，女學生給校長寫了兩封很恭維可是霧裏看花的長信，校長收到了壓根兒就沒回信。可是儘管不回信，她還是寫，校長是個厚道人，怕說出來使這女學生難堪，他一味假裝不理會，那女學生也不追究。恰巧她家裏來信要接她回去，校長見她功課不錯，境遇又不好，就替她弄了一筆公費，仍舊讓她在學校讀下去。因為他覺得她的

境遇可憐，他想這樣就可以鼓勵她向上讀書，感化她，使她不胡思亂想了。不想那女孩子不識好了，釘上了他就不放手。他們天天見面，校長卻向來沒有同她說過一兩句私話。她還不死心，直到今年春天，她拚死拚活的寫信來，校長沒法，把她叫到跟前和和氣氣的勸說一番，把信交還了她……

「唔——校長扣下頭兩三封，是的。這是他怕將來人說別的閒話，留下兩封最不要緊的，拿出來做憑據洗刷洗刷，彼此都有好處。頭兩封信你看到一封登在報上的吧，寫得很不錯，這崇拜大人的心理表現得倒很好。她纔十八九歲，她已是個快五十的人了，這件事一看便知是那個年青女孩子自己發的癡。他這樣年紀，什麼事不見過，會爲一個小孩子忘了自己的前途嗎？況且那女孩子長得並不美！」

「她年青您說的也對，可是年青女人多得很，一個像校長那樣一個正經人會爲了這樣女人發癡，我們朋友都敢擔保他不會的。他們天天與校長見面，做了四五年同事，多少也看得出來，這校長真是冤枉，平白地被一個發癡的女孩子害了一世。這以後教育界的事可不能做了。那個女學生，他們說也是一個老實人，不知碰了什麼鬼，會做出這樣事來，不過她的犧牲小，校長的犧牲大，校長一輩子完了，有了學問也沒用處，他的家庭，太太兒女都間接受了這個損失，他們在城裏住不了，要回鄉去，現在的女學生惹不得，害人不淺呢！」

「……哈哈，我并不是幫男人，我是講公道話，這部是那女學校做事的朋友告訴我的真實情形，

我是誰也不幫。

「這女學生自己害自己，可說『自作自受』，沒什麼可憐，倒是那個校長，一輩子的事業都斷送了……」

這一天我因為有點小事，心裏也想着這學校的風潮真象，便過××女校，想找裏面一個朋友談一談。她恰巧出去了，卻在會客室內，忽然被一個從前住過我們隔壁的女學生抓住談話。她年紀大約二十左右，人是很可愛，有膽子說話，一看便知是一個新時代的女子。倒是她先開口同我談起她們的風潮，以下是她告我的故事：

「我們真糟糕，現在簡直無形停課了。這件事，你來打聽我最好不過了。我們同她同學了兩三年，誰想到像她這樣人竟會上這樣一個老大當。她很可憐，現在已經氣得半瘋，我們問她話，她都答不出來，簡直是神經病人了。」

「她真是個好學生，她的操行作業一切都是甲等。平常不言不語的，也不好打扮，下午喫過飯我們常常會回房洗洗弄弄，修飾修飾，她就不會有過。什麼時候你遇到她總是低頭用功看書。這回校長忽然間說她品性不端，要看着她，我們就動了公憤了。男子到底是欺負女子的，你看，若說她好給他寫

信是她的錯，他也不是嗚呼，手又不是有毛病，爲什麼他不能告訴她不要寫，嘴上不好意思說，手還不好寫嗎？爲什麼讓她一封一封寫下去。若是他對她沒有心，他應該早說啊！幹嗎扯到兩年長。他天天見她，還同她講話，難道那就不算數。哼，若說校長完全沒有心，爲什麼他每次出去旅行，總跟前跟後的走到我們這一組來，他在這一組常常有說有笑的。總不肯走到別一組就恍然不同了。都是因爲有她在這裏，誰看不出來。若是他怕人說閒話，一點心事沒有，爲什麼會這樣？

「他們倒是沒有單另躲起來講過話，我們倒時時注意着他們。不過校長看見有她在面前，講話的時候真起勁，這是我們大家都留心看見的，我們常常的背後說他們。有一回我還親自看見校長忽然的，臉都紅了，半天講不出話來。你說這還不是戀愛是什麼？我不懂校長爲什麼一定要賴，他怕疼了學生便打掉他的飯碗就是了。這樣大年紀了，爲什麼起先會沒心沒肺？到直等到那學生癡心要跟他，他纔狠了心一刀兩斷，這還不是害人？我們都在他的學校，我們年紀青青的，誰懂得這倒霉的戀愛？平常家長把學生送來學校，就是託付學校負責管，現在一校之長都不能負責，還把責任推到學生身上，真是豈有此理！我們現在都猜得到校長是一種什麼鬼心理了。他起先只是想拿這女學生開一開心，心裏可不當一回事，可是同時又怕被這學生拿到證據，打了飯碗，所以一直不肯回心轉意，可是一直還弄她玩，你說這樣男子可怕不可怕？」

「是的，他家裏不但有老婆，並有三男一女，兒子大的已在高中三年了。他大概還不是捨不得那小腳老婆，多半還捨不得兒子女兒。玩了人家一個够，說翻臉便翻臉，存心多壞……」

「對了，信是她先要回的，她看不值得被人玩弄下去，所以要把信要回來，他若不是心裏有鬼胎，怕人告了他，爲什麼要扣留她的幾封信，還單單留下幾封不關痛癢恭維崇拜他的信，他想把錯處都放在女學生身上吧了……」

「說公平話，平日兩個倒都是很老實的人，做事都很有規矩，真看不過。到可憐她年青，校長比她大一半呢。現在她已經氣得半瘋了。你說男人該殺不該殺？我們都……她抱不平，昨天會議好派代表到教育廳去……他，這樣人還配叫他做校長，真害死人……」

我的朋友冷笑着便收了頭，會客室中已經黑了，我起身告辭。

有一天我在一個朋友家閒談，這個朋友是曾經在西洋留過學，現在大學教書，人是無所不談的一個好學者，所以不知不覺又把我引到這件事上了。我問他知道不知道這件事的真象，他說這校長他也認識，女學生倒沒見過，不過他聽到許多可靠的報告，以下是他告訴我的故事：

「咱們中國人真是大驚小怪的慌，居然報紙上大登特登起來。這樣事在外國一天不知要發生

多少起，還能算數嗎？據我聽說只是一個年青女子戀愛沒成功，很平凡的一個故事。

「那天我到城裏，碰見我幾個老朋友，他們都很起勁的告訴我這故事，我仔細聽了聽，到底也沒有什麼出奇。你要聽，我可以再講一道。」

「據說這是前年春天就發生的事。那個校長有一天忽然收到一個女學生的一封信，裏面滿是恭維愛慕的話，他知道這是從一個纔十七歲的老實女學生寫的，他怕使她不好意思，就沒回信。可是那女學生以後就不斷的給他寫，他都拆開念了，可是仍然沒回。有人說他怕女學生誤會了，所以不回。有人又說他怕在她手上留了把柄。可是我想他不回也有他的道理。你想一個一生沒有嘗過戀愛味兒的男人，年紀又快五十了，偶然有個年青女子，癡心的愛慕他，他也得意不是？如若他回信，他得表明他的態度，接受不接受都是一個問題。不接受吧，他又不捨得拒絕這一種意外滿足他個人情感的來源。接受，他當然更捨不得他的事業與他的老婆兒女，在這猶疑不決時，當然只好不回信了。依照心理學講，一個人年青時沒有照例嘗試過的，一到年紀大了，都要補償。我們常看見一些五六十歲的暴發戶，男女都打扮得像個妖怪，都是因為年青時沒有如願的穿戴過。」

「對的，我先不該下批評，把這個故事講完給你聽。我們再批評。校長沒回信，可是天天在一個學校裏，自然見面是不能避免的了，見了面要能說通了也就沒事了，偏偏兩方面都得裝樣子，這裝樣子

倒容易幫助戀愛，搔一搔眼，縐一縐眉，聲音高或低等等都容易增加機會，你們寫小說的大明白這一套，用不着我講吧。所以這個初出茅廬的女孩子便一直做她桃色的夢做下去了。她沒收到回信，可是——一直寫下去。這種態度也是年青人應有的，一般人小看了她是不該的，古今中外，多少不朽的詩歌戲劇，都是依着這種精神做成功的。

「可惜這雙方的好夢是不會長的。若不然兩個人都不知不覺的各自各的嘗着戀愛的味兒，各得其所，不也很好嗎？現實終是現實，今年春天，不知爲什麼，也許是生理關係，這女孩子又長大一歲，決定夢境不能滿足她了。她要他回信，要他表明態度。這一來，他可由夢中醒了，一切現實分明擺在他眼前，他纔明白這個夢不容他再做下去，他捨不得他的事業，他的妻兒老小，他只好跳出這個迷人的夢境了。這是他退還她的信的結果。

「她長得並不好看，這是對的。可是她年紀很青，她對一個中年男子，具有一種青春的魔力，這也不錯的。她覺得她在這方面佔優勢，所以她一直沒有猜疑對方的愛。現在南方都由夢境轉到現實，她纔發現這男子的夢境原是自私作成的。她知道受了騙，她生氣了。何況校長方面又不肯把所有的書信都退還她，卻信信留起幾封不相干的信。她兩年的心血白用了。竟這樣不值一個錢，她氣得很有道理的。普通人只說，既然兩方面沒有發生肉體關係，這有什麼難過的呢？還是小看了人，一個真愛

做人的人是對於一切經過都要認真的。

「我也覺得校長的步驟，一點也沒錯。他既然沒有同這個學生發生過關係，他做夢時欣賞的只是一個普通年青女子，這時把他捉到現實世界來，他有權利不承認他的犯罪經過，他本來沒有犯什麼罪。他採取一種精明自衛的手段，像防止這女學生被一般人利用，防止她聽了別人的引誘，做出別的不利於己的事來，這種自衛是該有的。我們不能說他是心有鬼壓迫人。他沒有做錯什麼！」

「哈哈，『言重』了，我照例是要幫誰都幫，要不幫誰都不幫，這是我一向對人對事的態度，把一個烈烈熾熾的故事講得這樣平常乏味兒，有點殺風景吧？不過，這倒是事實，你信不信？」

「你說的也對，事實挾理論幫忙，事實也就不成其為事實了……可是，你看看誰講故事時不由着自己的性兒，加油加醋的講下去的，若一點兒作料不加，三句話便講完了這個故事了。那樣故事誰要聽呢？」

我再不好說什麼，故事就是這樣的完了。

祖 墳

施 蟄 存

住在上海的五金商人袁知本先生偶然在報紙上看到杭州西湖風景區地價大漲，即靈隱寺附近土地亦已估值每畝三千元左右云云。看了這一節新聞之後，方纔記起自家的祖墳已有十餘年不會祭掃了。袁知本先生祖籍杭州，自幼亡故了雙親，因了父執某君的介紹，在上海某五金字號裏做學徒。成人以後，就和幾個朋友合夥開設一家小規模的五金店，逐漸發達，到如今他已是擁有三家連號的五金業巨擘了。自從二十年前，因為殯舍執事人的催促，他纔把久厝未葬的父母的靈柩在靈隱寺山門外買了一塊地安葬了。以後雖曾連續有三年的春季回鄉去掃墓，但從第四年以後，卻一直沒有去過。雖然他在結婚之後曾經帶了妻子去西湖遊春，但並不會依照着習俗，作過一次新夫婦的祭掃。

現在袁知本先生卻想起自家的祖墳來了。他彷彿記得那墳地有三畝多面積，差不多值到一萬塊錢呢，他心下盤算着。於是他花了整個上半天的時間，向所有的箱篋包裹中去尋找他的祖墳的地契。可是這努力終竟證明是徒然的。除了在一本舊日記冊中找到三張糧串以外，一點也找不到什麼。「那也沒有關係，我可以掛失，請求補領，現在應該先去登記。」他停止了搜尋，這樣對自己說。當日下午

午，他到自己的三個店裏去進行了一轉，向每一個帳房先生交代了幾句話後，就搭夜車向杭州進發了。

這日正是外國清明節前兩天，從上海到杭州去玩的人很多，火車中，即使二等車也很擁擠。袁知本先生坐在車上之後，纔失悔自己爲什麼不帶了太太同去，索性帶便去玩一下西湖。但繼而一想，一個人去到底省幾個錢，也就釋然了。從上海到杭州的四小時的車程，袁知本先生多半花費在關於他的墳地的計畫中。價值在一萬元左右的三畝餘的風景地，若是把祖墳遷移了之後，分割三分之二的餘地出賣了，至少可以賣得五千塊錢，再以這五千塊錢在贖下的一畝地上建造一所小洋房，自己就可以不費分文而得到了一個別墅。袁知本先生最先這樣想着，於是接着想像着自己的別墅將採取何種建築的式樣。有一個寬敞的露臺的西班牙式的呢，還是直線型的摩登式？屋子裏的房間又應當怎樣支配？書室，客室，起居室，這是樓下的，要不要有一個穿堂呢？樓上，臥室，浴室，不錯，臥室至少要有三個，也許有朋友來住……

關於這別墅的計畫，袁知本先生並沒有思索出一個決定的意見來。因爲當火車行過嘉興以後，他另外又想出了一個主意。他自己假定，倘如這塊墳地不幸而不靠在馬路邊上，以致並不能賣到三十元一畝的高價，或是值得這個價錢而一時賣不脫手，那麼，他以爲不妨也把那些墳墓遷徙了，在那

裏放一個桃園或梅園，多少也可以收取一點利潤。再不然，倘若那邊市面熱鬧的話，就花費兩三千塊錢造一些小屋，出租給人家開設店鋪或做住宅都可以。普通的矮樓房，大概五六百塊錢就可以造一幢了，先造六幢，每幢作算牠租十塊錢，或者再低廉些，八塊錢一個月，六八四十八，四百八，再加九十六，五百七十六塊錢一年，也可以了，也可以了……

次日早上，袁知本先生醒來，一看枕邊的錢，已是九點鐘了。他急忙起身，出了旅館，在一家點心店裏胡亂吃了些麵點，便搭乘永華公共汽車直到靈隱寺山門。下了汽車以後的袁知本先生，出於意外似的窘急了。在他的記憶裏，彷彿祇要一到靈隱寺的山門，引領一望，立刻就可以看到他家的墳地的。但如今事實卻大不同了。他只看見熱鬧的市集，寬廣的馬路，紛湊的汽車和人力車，再也不見了二十年前那種冷僻的景象。「哦哦，到底有二十年不來了，大變了，大變了！」袁知本先生慨歎着。但隨即他又彷彿記起來：「不對呀！七八年前我也曾因為妻子進香而到這裏來過的，當時還沒有這樣熱鬧呢。這樣說來，這裏還是近幾年來飛快地繁榮起來的了。」

到底袁知本先生又發現了這是自己的錯誤了：靈隱寺山門外現在雖然變得異常熱鬧，但這市集是即使在二十年以前也早已有着的了。袁知本先生此刻纔記憶起來，當他因為給父母做墳而在那管墳人家裏歇宿三天的時候，他曾經每天到這街上的一家素麵館裏來吃麵過的。「不錯，原來還

得從這邊走，轉一個灣纔是。」袁知本先生口對着心這樣喃喃自語着，於是他從一條支路上轉入去。走不到百步，他看見了一排屋宇。這些屋宇顯明地喚起了他的許多早經忘卻了的記憶。「對了，這半截門的白牆圍裏便是那姓孫的管墳人的家了。」於是他一逕走到那半截門外，向裏面先探望一下。門裏是一個大院子，再裏面是三幢樓房，靜悄悄地好像沒有人的樣子。「是了是了，」袁知本先生宛如舊相識似地點着頭走進了院子裏。他故意放重了腳步，可是還不見有人出來接應，於是他高聲咳嗽了一下。

一個他絕不認識的中年男子出來了。那男子立停在堂階上，用詢問似的眼光盯着他。於是他祇得先發問了：

「這裏是孫……孫……」他竟記不起那管墳人的名字了，「是孫先生家裏嗎？」

「是姓孫，你們那裏？」那男子回問了。

「我姓袁，我是上海來的，來上墳。」

「喔，請裏面坐，」那男子伸着手延請着，一邊卻又思索似地自言自語着：「姓袁上海來的？好像沒有這一家？」

這是袁知本先生已走入了屋子裏，看見中堂那副二十年前就掛着的對子，上款題着「鳳梧先

生雅屬，」方纔想起他所要拜訪的管墳人的名字。於是他從懷中取出自己的名片，授給那中年人，同時問：

「鳳梧先生在家呢？」

那男子接過名片，來不及看，就吃驚似地擡起頭來對袁知本先生瞅着。半晌纔輕輕地說：

「他早已故世了。」

於是他再低頭去看那名片，接着說道：

「噢，原來是知本先生，好久不來上墳了吧？」

「好久了，大約有十多年了。」袁知本先生慚愧地說，接着又給自己迴護道：「一向出門在外邊，路遠，實在沒有機會回來。鳳梧先生故世也沒知道。」

「哦，家兄故世了已經有九年了。袁先生一向在上海得意？」

「是的，」袁知本先生說，但爲了要照顧剛纔所說路遠的話，接着又補充道：「從前在哈爾濱做些小生意，去年纔回到上海來的。這位大概是鳳梧先生的令弟了？台甫是……？」

「不敢不敢，小字鳳崗。」

「哦，鳳崗先生。從前或者看見過，那時你年紀還小，恐怕不會認識。今年貴庚？」

「三十四」孫鳳崗說：「袁先生還記得府上的墳在什麼地方嗎？因為年數多了，況且家兄故世以後，有許多事情都不知道。府上的墳似乎一向沒有說起過。」

「地方大概還記得，就在左近。」袁知本先生說：「或者鳳崗先生有空的話，就請陪過去找一找。」孫鳳崗沈吟了一刻兒，就答應陪同袁知本先生去找尋他的祖墳了。他們走出了那半截牆門，孫鳳崗立定在街心，似乎不知應當往那一頭走的樣子。袁知本先生也遲疑了一下，終於他想起應該向東走，於是他們向東走。差不多是袁知本先生引導着那孫鳳崗，往東走了一段路，又折向北，沒幾十步，便走在一條新開的馬路上。在一個地點，袁知本先生立停了，他看出來這就是他父母的墳所在的地方了。但使他驚疑的是那地方已經圍着籬笆，並且在籬笆腳下已立着新的界碑，刻着光潤的黑色的「楊界」字樣，而並不是他從前所樹立的「袁忠恕堂界」的碑石了。

「怎樣？」袁知本先生指着那籬笆圍着的土地，責問似地向孫鳳崗說：「這裏明明是我們的墳地，怎樣姓了楊？」

「袁先生大概記錯了。這裏原先是姓朱的桃園，新近纔賣給了楊家。這裏面並沒有墳的。」

袁知本先生從籬笆眼中窺望進去，裏面的地已經平過了，果然沒有墳。但袁知本先生心中明白，即使原來有墳，現在也早已看不出一點蹤影來了。他沈默着，倒退幾步，向四下裏仔細地察看了一番，

雖然環境有了不少的改變，但他肯定這裏無論如何確是他的土地。

此時管墳人孫鳳崗已經獨自向前走去，在一片亂塚堆裏，披拂着草萊，審視着每一塊墓碑。最後他停留在一個墳堆旁邊，手招着袁知本先生：

「恐怕是這裏吧。袁先生。」

袁知本先生跟着過去，仔細看那石碑，怎樣不是他當年樹立在父母墳上的那一塊？但是看那墳的樣子，卻又實實在在的並不是，袁知本先生明白了他家的墳地已經被盜賣了，他譴責地說：

「哼！難道連墳也會搬家嗎？」

「笑話了，袁先生，」那孫鳳崗哆露着牙齒，狡猾地笑着說，「你老人家多年不來上墳，難怪記不清楚了。幸虧這碑還沒有倒碎，要不然恐怕連這裏都會尋不到呢。」

「哼！我自己手裏做的墳，那裏會忘記。一定是你們因為我多年不來，就轉賣了給人家，卻把石碑移在一個無主荒墳面前，若是我此番再不來的話，說不定連這塊石碑都要給你們賣掉呢。」

「袁先生，這話卻不能這樣說，你老人家也得留神些，我們管墳的人家別的都不要緊，就是這個名譽卻是要緊的。這是人家祖宗墳墓大事，葬家交託給我們管了，我們那裏可以隨便賣掉。別說你老人家二十年不來上墳，就是再多些年代，譬如我們那石人塢裏的墳山上，一家姓朱的墳，還是我們祖

父經手的，這人家已有三四十年沒有來上墳了，也不知道有沒有子孫，我們還是每年給他們還糧納稅，清明節總去化幾出錫箔的。那裏會賣了……」

聽着那管墳人振振有辭地說了一大堆之後，袁知本先生也沒有什麼具體的辦法。他抽着一枝煙，在那不知誰家的墳墓上徘徊了一下，終於擲下煙蒂頭好像想出了辦法似的說道：

「好好，今天我也不上這個墳了。這件事情總得要先弄清楚纔好。」

「若是袁先生不放心的話，只消查一查契就好了。橫豎契上總有回至開好了的，只不知道袁先生把契紙帶來了沒有，現在正在辦理登記，本該要用到的。」

「唔，契紙，」袁知本先生沈吟着，「倒沒有帶來，要尋找的了。但是，今天費心你把我們名下的糧串找出來，或者我可以到地政局去查一查，再不是，就補一張契紙也行，橫豎那舊的尋出來也得換新的了。」

於是袁知本先生跟着——或者還不如說是押着那管墳人孫鳳崗回到家裏。他在堂前等候了好久，纔見孫鳳崗拿了七八張舊糧串出來道：

「我們這裏糧串太多了，一時實在整理不出來，請先把這幾張帶去吧，其餘的等尋找出來了給你老人家寄去，請你留出一個地址。」

袁知本先生檢點着那七八張既破且薄的不知那年分的糧串，一邊說道：

「其餘的請你找找看罷，我一時或者還不回上海去，想索性把這件事情弄弄清楚，我明後天再來吧。」

這樣說了，袁知本先生以一種含有威脅的暗示的眼光對那管墳人看了一眼，就辭出了。

回到了旅館，他從行篋中取出自己帶來的三張糧串和那些從孫鳳崗家裏取來的對照了一下。他發覺這七張糧串中祇有一張是屬於他的墳地的，但那已是十一年以前的東西了。其餘幾張戶名畝分全都不同了。當日下午，他就攜帶了所有的糧串到市政府地政科去，找到了一個職員，聲請辦理土地登記。最先他檢出自己的糧串來交給那職員。但那職員在檢查了一些簿冊，又審視了一幅掛在壁上的大地圖之後，走回來對他說道：

「這塊地已經有人來登記過了，並且已經換給了新契。」

「怎麼？這是我的地，怎麼可以讓別人來登記了去？」

「那不知道，你為什麼不早來登記？」

「那麼誰來登記了去呢？」袁知本先生問。

「姓楊的。」

「他憑什麼登記的呢？」

「糧串，他有歷年的糧串，還有契紙。」

「他不會有契紙，」袁知本先生惱恨地說，「契紙在我這裏。」

「你的契紙呢？」那職員伸出手來問他。

「此……此刻不在身邊。」袁知本先生訥訥地說。

「那麼，也許姓楊的有副契。就是沒有契，祇要有齊全的糧串，也可以登記了。」那職員很同情似地告訴他。

「但是，現在我怎麼辦呢？萬一我反而沒有契紙，也沒有了糧串，但土地的的確確是我的。」袁知本先生有點像求助於那職員似的問。

「那很難。你要提出證據，但這是要和姓楊的法律解決的了。」那職員把上半身俯伏在櫃臺上，蹙着雙眉說。

「那麼，費心你，」袁知本取出另外幾張糧串來，遞給那職員，「請查一查這幾張串紙是那一塊土地的。這大概是兩三年前的東西，或者容易查的。」

於是那和氣的職員接了他的糧串，又去翻查了許多挺厚的簿籍，最後又用手指尋找着壁上的

那幅大地圖，遠遠地說

「就在剛纔那塊地旁邊，宋墳。」

袁知本聽說宋墳這個名字，纔又恍然記起來，自家的地契上確曾寫得很明白的「北至宋墳」，原來是和他的墳地接壤的。這樣說來，那圍着籬笆的被楊姓登記了去的土地正是他的產業了。該死，竟敢擅賣人家的土地，我非請他吃官司不可。袁知本先生怒形於色地暗罵着那狡猾的管墳人。但是，隨即他又一想，問道：

「那麼，這宋墳是誰家的？」

「怎麼，不是你的嗎？」那職員好像很詫異。

「不是我的。」

「那麼你怎麼會有這糧串？」那職員將手中的一疊糧串還給他。

「對不起，查一查，這裏邊有點小糾葛了。」

於是那職員沈吟了一下，再去翻檢了一陣子簿冊，隔了半晌，纔高聲地說：

「孫鳳崗，二畝一分七。」

袁知本聽說，稍微放懷了一下，但心裏總不舒服，難道三畝換二畝嗎？不是二十年前，可以馬馬虎

虎，現在是三千塊錢的關係呢。他暗自籌算着，對那職員掀一掀帽子，說了一聲「對不起」，就退出了。次日，袁知本先生問旅館中的茶房討了一副筆硯，寫了一通家信，說是因為墳地登記事未辦清楚，所以還得多耽幾天纔回家。寄發了這家信之後，他就僱一乘人力車去找了一個從前曾經在上海執業而認識了的律師。

律師雖然因為他一不該丟失了地契，二不該二十年不上墳，二十年不完納賦稅，取不得糧串，認為證據不足，難有勝訴希望，勸他不必多此一舉，但袁知本先生意志甚堅，一定要委託他代理起訴管墳人擅賣墳地的罪名，於是那律師也落得自己添了一注生意，當時就給他起草了訴狀，說定次日早上就送進法院去。

當袁知本先生的訴訟狀送進去之後的第三天的下午，袁知本先生閒着，就隨意走上喜雨臺茶樓去喫茶。他第一次發現這茶樓是杭州古董商人的聚會處，有的就在茶桌上擺着小件古董的攤鋪，有的手裏拿着或腋下挾着陶磁金石或書畫碑帖之類的東西，在每一個茶客面前兜攬着生意。袁知本先生覺得很有趣味，他聽着每一個茶客的談論。他們似乎都是考古專家，袁知本先生靜聽了一會兒，居然也自覺得到了一點緒餘，懂得了古玉或字畫的初步鑑別法。當他在一個古董捐客手裏費七塊錢買了一塊漢玉佩之後，便不斷地有人來給他看各種新奇的古物了。

最後，一個古董商在他桌子上坐下了，很小心地解開了一個青布包，取出四個碗陳列在桌上，實在祇是三個半碗，因為其中的一個已經破碎，祇賸得半邊了。

「先生，請賞鑑賞鑑這四只碗看。」那古董商溫和而喜悅地對袁知本先生說。

袁知本先生不覺隨手檢起其中的一隻，舉起在鼻子邊，像是一個行家似地看了一陣。那是一隻普通的青釉飯碗，不過型式似乎較小一點，差不多像如今的蓮子碗那樣大小，碗底上也沒有什麼款識。袁知本先生看罷，便仍舊放下在桌上。

「這算是什麼路數？」他問。

「這是宋磁，」那古董商笑盈盈地說，「新出土的。」

這時旁座上有三四個茶客已經圍攏來了。他們每人拿起那四個碗仔細鑑賞了一回，其中的一個說：

「東西真不錯的，確是宋磁。你看這釉！」

「什麼地方出土的？」另外一個人問。

「就在靈隱那邊，」那古董商人說，「那地名叫做宋墳。起先人家說是姓宋的墳，現在纔知道那是些宋朝的墳。」

「怎麼？你說這些都是宋墳裏掘出來的嗎？」聽說宋墳的故事，袁知本先生突然注意起來了。

「那裏！我們那敢掘墳。」那古董商人說，「前幾天鄉下人在那裏拾柴，一腳踏進了一個陷落墳頭，就在那裏找到了這四個碗和一串錢。」他說着又從懷中掏出了七八枚古錢遞給袁知本先生，一邊又接着說，「祇這幾個了，宣和通寶，很少見的。」

袁知本先生手中拈弄着那宣和通寶，沈吟着好像懷疑的樣子，但實際上是他正在神往於那名叫宋墳的亂塚堆。可是那古董商卻誤會了，他接着說：

「確是真貨，昨天曾經送去給藝術學院校長林風眠先生看過，他還我十塊錢一隻，我沒有賣。還有陳萬里先生也品評過的。只可惜一隻破了，不然是不肯拆賣的。你先生高興買一個收斂收藏吧？」

袁知本先生微笑着，將手中的宣和錢還給他，搖着頭，管自己呷茶了。

第二天早上，當袁知本先生還沒有起身的時候，旅館裏的茶房已經在叩着門通報有人來拜訪了。他趕忙穿衣起身，開門一看，來客卻就是他的管墳人孫鳳崗。

袁知本先生因為對他已提起了訴訟，驟然見面，倒覺得有點不好意思，但那孫鳳崗卻神色泰然地與他寒暄了一陣。漸漸地他首先談到那事情上去：

「昨天法院裏送來了傳票，我纔知道袁先生已經在進行法律解決了。但是這件事情，也可以說

是雙方都應當負一點責任的。你老人家二十多年不來上墳，也沒有一封信，一個地址，這在民國的法律上，就是等於自行放棄土地的所有權了。至於，在兄弟這方面，實在是因爲當初家兄交下來的時候，沒有你老人家的名字，也就始終沒有知道還有這樣一家業主。所以，現在……」他說到這裏，略略停留一下，咳嗽了幾聲，纔接着說：「萬一姓楊的那塊地真是你老人家名下的，現在墳也早已平了，你老人家可以爭得回地，但是爭不回墳來。何況你老人家若是沒有契紙的話，這場官司恐怕也費事了。所以……兄弟今天親自過來，想和你老人家商量商量，事情是，也並不是兄弟有什麼虛心的地方，若是虛心了，今天也決不敢自己來拜訪了。我知道你老人家貴忙得很，不見得有多大的工夫可以耽在杭州辦理這無把握的訟事。所以，兄弟的意思是，彼此既屬墳親，也似乎犯不着鬧翻來，既然你老人家以爲姓楊的那塊地是你們的，那麼，這官司即使兄弟輸了，你老人家恐怕也得不回那塊地來。因爲姓楊的那方面領有正式的契紙，歷年糧串，并且那姓楊的聽說就是從前浙江督軍楊善德家裏，他們也未必肯就讓你老人家收回去吧。所以，兄弟的意思以爲好在旁邊那塊宋墳還沒有買主，地方大小也差不多，你老人家就算掉換了一塊地罷。不知道你老人家以爲怎樣？」

聽了這一段委婉而又狡猾的話之後，袁知本先生也感覺到這墳地事情的棘手。一則，墳既已掘掉了，就是爭回了原來的土地，果然不會得再有祖墳了。再則，對這孫鳳崗的訴訟即使勝了，果然也未

必就能夠從姓楊的手裏去收回這塊地，何況那姓楊的又不是平民小戶。三則那宋墳既然是宋朝以來的叢葬地，說不定可以發掘出一些古董來。由於這三個思想，袁知本先生的意志已有點動搖了。但最初，他並不就表示退讓：

「這個，真是笑話了，我並不是爲了要爭一塊地，我是要尋祖墳。就使你們把我的地賣給人家，祇要墳在着，我兄弟也無有不可商量之理。本來現在新章程定了出來，人家的墳地不能佔了太多的地方。」他傲然地說。

「是是，這個，我兄弟也知道，祖墳的事情，當然是很重大的。但是，在這十幾年中間，你老人家如果有一封信來，讓我們知道，或者不會有這樣的誤會了。」孫鳳崗又抱歉似地說，「但是，現在，以前的事情實在也沒有辦法的了，好在你老人家對祖上的孝心也不在乎有沒有墳，所以，兄弟所提出的辦法，原也是一種補救辦法……」

「那廢，宋墳那個地方，不大呀。我原來有三畝多地呢。這個，恐怕交換不過罷。」袁知本先生終於透露了退步的意思。

「差不多，差不多，也有三畝光景。」

「那裏有二畝零點，我到地政局去查過了。」

「地政局的圖上是不作準的，大概總少報一點的，像宋墳那地方，三畝地無論如何有的。現在地價不同了，若不是你老墳親，我兄弟也決不肯提出這樣辦法來的。」

「那麼，好的，我也不是一個不講情面的人，」袁知本先生估着上風似地說，「既然你今天自己來了，我就算答應你了。只是那宋墳的土地你應該在三天之內給我把過戶手續辦妥，我立刻要打籬笆，僱人去平地的。」

在第三天，袁知本先生一起牀就打電話給他的律師，囑咐他具狀撤回了訴訟。當他搭車來到宋墳的時候，那孫鳳崗給他代僱的七八個墾掘的鄉下人已經在那裏工作了。

袁知本先生留意着看工人們發掘每一個塚墓，「找一找看，有什麼東西？」他總得這樣叮囑他們。但他所得到的祇有腐朽的柩木，枯斷的骨殖，間或有一片未化成灰的縑素。此外，東西也未始沒有，例如幾個小錢，但並不是古錢，最古的也祇古到康熙雍正罷了。還有幾件陶器，但也祇是骨殖餅之類的東西，袁知本先生家中廚下也有的，似乎並不足珍。

但袁知本先生希望未絕，因為荒墳古塚還多着哪。所以第二天他也去監工，第三天也去監工。每天下午，他把希望放在次日，這樣，一轉眼就是一星期了。二畝一分餘的一塊亂塚地大致都已平治好，雖然始終沒有發掘到什麼珍貴的古董，但袁知本先生看着這一片平壤，倒也很歡喜，因為他還有別

的計畫可以在這片土地上實行。

因為上海方面有信來催促他回去，於是袁知本先生在他的土地上豎立了新的界石以後，就忽然地趕回上海了。回上海以後，因為業務的繁劇，都市生活的緊張，袁知本先生不知不覺地好似忘記了他費了九牛二虎之力去獲得的新地產。這樣又過去了兩三個月。終於有一種文書來喚醒了他的記憶。原來，一天，他收到孫鳳崗的一封信，很謙虛，很引為歉仄地告訴他，他所有的宋墳那地方已經被市政府劃入新開馬路的路線中，恰巧須要把他這一條狹長的二畝多土地收買了。市政府已經有了正式收用土地的文告，並說明市政府方面願意按照收用土地條例酌給地價每畝二十元，希望業主在一個月內親自去領取。除了孫鳳崗的信之外，還附寄來了那市政府的通知書。

袁知本先生對着這封信唾了一口，就把牠拋入了字紙籠，他既不預備獲信，也不預備去領取那區區四十塊錢了。

游離

王統照

經過笑嘻嘻地叔父的吩咐後，青年志剛方得對於斜躺在沙發上的客人行一個簡單的見面禮。那個肥重的身軀從沙發上略欠一欠，一種照例的和氣，穩重的表情從他臉上的肉紋中現出來。

「好好，這自然是令姪了。在大學念書不是年紀小，有出息，筱翁家的家運……真有點兒像『芝蘭玉樹』……啊啊……」

粗重的手指撮弄着短短的上鬚，同時那兩隻不很靈活而藏着世情的狡猾的小眼睛中發出令人注意的明光，向志剛的叔父打招呼。

小客廳中，沙發與靠南窗下的軟椅上，側對面坐了這麼兩位典型的「長輩。」他們的光亮的皮袍，他們溫和的態度，他們對於一切事富有經驗從容不迫的言談，似乎使屋子中的任何東西都增加了安靜與和平的分量。

青年志剛穿了絨球衣，長褲，帽子沒戴，匆忙與浮動的樣子卻正好與他的叔父，叔父的密友成了對照。

「過獎，小孩子倒還知道用功。他現在在二年級了。您想：我沒有大孩子，家兄因為我在這兒，幹公司，把學生託給我。您知道：這够多耽心，這個年頭，有孩子上大學！於今晚變得太快了，天翻地覆，我們不該數……好歹還能按步就班，畢下業來算是有了交代。為他在這兒上學，住在我家裏，說，請您別見笑，我也真不是不操心……」

「那……那……」胖子從衣袋中掏出白絲手絹來擦着金絲邊的眼鏡，低了頭不在意地回答。

「那……正是『責無旁貸』！年輕人，沒有長一輩的替他操心還成？幸而地方好，不是有許多大學的地方，好教化，人多生亂，是定理也是定例。沒見報，北平那兒還像樣子！」

叔父把右手裏的三炮臺香煙在玻璃煙碟上彈彈灰。

「嚶！從去年底到現在沒完事，怎麼鬧的？幸而他沒到那邊去入學，焉知非福？可是，如果他是北平的學生，子青，您說我怎麼辦？因為我是受了家兄的重託呀，家兄常有病，到如今還蹲在鄉間。」

「糟透了北平的學風！」叔父叫他子青的官員似乎有意地搖搖頭說：

「我親眼目親的北平！我幹了二十年的事，在北平，前後合起來正好十五年。哼！從民國八年起，不是都說甚麼五四，五四，從那時候我明白中國的亂子扎了根！無論怎麼不好，法守終歸是法守，如果學生先不守法，天下還够太平數數看？放火燒了×公館，一次；砸毀了×教長的公館，又一次；幾乎成羣闖

進了執政府，——那不定有甚麼暴力的舉動，又一次最近又一次這只把大事算進去，直接與軍警打交道，仗筱翁，我們也曾當過學生，不是守着令姪誇口，我那時在日本讀書，雖然算激烈派，怎麼樣程度可不同心也真純。現在呢！青年的心是變了，往好處說……總歸一句是恨天下不亂，受壞人指使……北平，沒法說了，那地方一團糟，不堪回首。您想想，比起民國初年來，人事盛衰，可不……要怎麼說？」

他在這二十二歲的青年身旁得到了一個發洩感慨的機會，這許多話頭，一方對老朋友表白他的經驗，一方是對後進致訓詞。

志剛已經進來了，不好即時退出，何況叔父很鄭重地對自己介紹這位老世伯是幹過大事情的幹員：財政，鹽務，內閣的祕書，軍隊上的顧問……這次爲了公事到這邊來住些日子，能够領教，聽聽話，正是難得的機會。在外頭混久了，熟人多，叔父的意思十分明顯，對於這個看去並不怎麼笨的姪子是抱了好大的希望，所以趁禮拜六的過午叫了志剛來聽聽談論。

由這一段話，志剛完全明白了叔父口中的幹員是甚麼樣的人物，想到這一晚上還得陪他在這個家庭中喫晚飯，他就有點發急，一陣眩暈，額上微微滲出汗珠，纔覺出在網球場上的疲勞。立時他退到屋角上的一把小椅上坐下。

但是那幹員的話還沒完。

「筱翁，你是民元法政學堂畢業的，地道我們是從新潮流中打過滾的，不是一般老人那麼頑固的頭腦……」

志剛的叔父沈着地點點頭，黃瘦的臉上現出得意的笑容。因為當年他熬得到那張文憑纔能從徵收局的科員起家，到現在，自然是事過境遷了，可是有人提到他當年的學歷，一份滿足的情感從胸頭上向外迸。他平生最服從「木本水源」的道理，不有從前那能拖了梯子走到目前的地位上？

「絕不會的，我——像我，有人批評我是個中庸者，我受得住！這不是壞名詞呀，不偏，不倚，在狂狷之中，兩端都過分。我們能以履行這點大道並非易易，啊啊……年輕人說我們還是頑固，足見識淺。您更懂得，還當過一任校長，知道潮流能變成甚麼顏色。像你令姪……」

他正坐在沙發上用手指敲敲茶几上的露紅膽瓶，向志剛說：

「顏色不容易分辨罷？記得一個學術上的名詞——甚麼『色盲』，何嘗不對。自己長不上兩顆好眼，準包在大流裏頭成了盲人——看不見顏色的分別，到頭只有喫虧，還有便宜？有便宜……年輕學生不安分，想得太高，把世事看做泥團，要怎麼捏便怎麼捏……唉！難怪他們有幾個是天分好的，自己有定見，可惜，可惜！」

志剛坐不住了，又站起來，想藉幾句話好跑出去，臉上紅紅地是要說話又不願說的神色。

「你坐下……怎麼多冷的天會出汗？別得一下班就往球場裏跑，甚麼意思，幹這個能不心粗氣浮？拿起筆桿來喫不住勁，累，你不要出去，外間裏小牀上躺一會，等着開飯，我不是留下老世伯喫晚飯，沒外人。」

算是老人的體貼，他得了命令悶住一口氣，轉身把毛絨門簾一掀走出去，躺在那小鐵牀上。腦子中殷殷地微痛，而且學校中的情形卽速在他的眼前重現出來。

幾百個人頭的搖動，主席……報告，決議……高聲的叫喊，要求……罷課，不達到目的全體休學也同意……這些影片與語聲不斷地如在眼前。但他不能先對叔父報告，如果知道了至少先不准他到校。叔父是那麽樣的人，在對青年的愛護上完全與那位幹員表同情。「往事不堪回首呀，像自己當老學生的時代，上班聽有人翻譯的東洋教員的講書，筆記一字不漏地抄在石印有光紙講義的上欄。回到寓所，規規矩矩記條文，查東洋名詞。雖是學生究竟還有點兒老風度，正是不堪回首，不堪回首！」

像這類輕鬆又是故意常說的感慨話，他時常博得同事們與友人的贊歎：「所以咧，造成現在還可在社會上混點事情的資格，老學生自然有拿手……」那些也一樣是輕鬆的贊美話反說過來，他便抹着光光的上唇，帶着鄭重的微笑點頭收住。

志剛見過叔父的態度不止一次了，雖不對自己正式地嚴重訓斥，然而這指桑比槐，與令人頭痛

的歎息，往往使自己坐立都覺不安。他住在這個冷冰冰地家庭中毫無快感，叔母每天出去打牌，一個小弟弟交給老媽子。叔父差不多得過夜十二點方坐了包車回來，有時連着三幾夜不見人。與叔母說，不是公事忙便是出差。叔母已經快六十歲了，比丈夫大五六歲，似乎很看的開，再不過問男人的事。照例每個月從叔父手裏接過幾百元的化銷便甚麼事與她無關。因此叔父對外人總說內人是少財的賢惠人，或是懂得婦人的道理。他們如此淡淡地度着日子，誰不問誰的行動。

然而志剛也有他的課外的消遣，那般志同道合的朋友曉得他是這地方××公司經理的姪子，手頭又鬆，自會有許多適意的新玩法，所以平日除開回家之外他並不嫌寂寞，也想不到更遠的事上去。

自從近幾天來糊裏糊塗地學校中忽然鬧起風潮來（他真有點糊塗，對於學潮的原因。）學生與學生中間，教職員與教職員中間，不曉得怎麼生出許多波折。他太不關心了，平日是那末超然的，弄不清這裏頭會有甚麼是與非，不過他在恍惚中也知道與救國的大題目有關。以外呢，他連向大家問問也不肯。不過另外有些困難，使他感到苦悶。自己已經是二年級了，好容易混得過沈重的功課，每回考試沒有補過考，雖說原先對於文憑不放在心上，年級高一點，未來的籌思使他不能不把利害兩個字估算一下。如果自己加入激烈派，名目說是好聽，於學生的本分上也許說得過，救國……因救國而

運動，爲青年的集團作聲援，難道不佳？然而結果呢？或者因此犧牲了他的另一面的前程？不至被團體把自己出賣了吧？不至與學校當局作正面的衝突吧？……這幾天中，連他惟一的嗜好——網球拍子都懶得拿了，少對手，提不起興致來。今天爲了一位校外朋友的邀約在××中學的體育場上跳打了兩個鐘頭，臨別時還得分心囑咐那位偏戴着醬色小帽的姑娘替他守秘密。被同學們知道了，他沒有勇氣能夠抗得住許多鄙夷的眼光與鋒銳的脣舌。

到家來，一股喘不出來的氣壓頂住嗓門，腦子裏一個勁發漲。

小客廳中叔父與那位幹員談話的聲音小得多了，有時似是攙雜着幾句東洋話，叔父爲了地域的關係倒能在公事餘暇找東洋人溫習着當年法政學校中的舊課。他有那麼熟的一顆心，比年輕的學生知道用功的利益，不到一年居然能夠與東洋人辦一點小交涉了。不過志剛一聽見他們密談中有些「苦米，尼紅」的語音，更沒意思，一骨碌跳下牀來向院子中衝去。

是春末了，木欄上的藤蘿開得正好，鮮潤的粉紫色的拖花那末安閒與那末幽麗。十字格子中簇着叢疊的小葉子，映在土地上像一幅配置得很藝術的攝影。去年新栽的木筆花敗了，還留有未墮的紫英。一羣羣的蜜蜂在藤蘿架底下闐成陣。小弟弟喂養的大黑貓在草地上睡得打唿魯。天太長了，斜陽的餘光仍然溫佈着春暖，院子對過的一帶小山上閃着金輝，小松樹，檫樹，洋槐，連成一片淡綠的波

而多舒暢的時季，風絲兒不動，一切是在平和安閒中靜屏着氣息。

約計快五天了，雖然不上課，可是不曉得時間怎麼發送的那樣快！近來這兩件事使他總拿不定準，也無從表示他的態度：對於學校，因救國問題釀成的風潮，要往那邊站？還有密司S對於自己那末真切熱烈的要求，只要她一句話，她既非嚴重地拒絕，又不允許，飛霞的腮頰上分外浮上一層嫵媚的嬌笑……除此之外，她似乎分外忙，與別的男朋友們的交際分外多。三次電話的回覆總有兩次是：「小姐與朋友出去玩去了！」這是個粉紅色的新謎，自己無從猜起；即使猜明了也想不出更好的方法怎樣向前進行。

看到院子中各種生物的閒適樣子，似乎加增了自己的煩悶，他走遠點，離開半仄着絳花帷的玻璃窗有幾十步。

小房子中的電鈴響了，聽差一個都不在，他起初不理會，禁不住連接着又響了兩回，他沒好氣地到灰色鐵門邊用力撥開鐵關，以為是小弟弟由學校中回來了，沒想到隨着那沈重的門扇擁過一個瘦弱的身子來。

軟絨小帽，短短的青絨大衣，一雙光亮的尖皮鞋，與他的高尖的鼻梁露骨的雙額配合成另一樣的身段。

「對不起，老爺在家嗎？……」

「客廳裏，誰你貴姓？」志剛有點迷糊，曾沒見過這樣的一位熟客。

「啊！您是這宅的姪少爺吧？早已聞名，不是在大學讀書？」

「……」

「我，李小泉，隔兩個禮拜纔與老爺見面，不過不常到府上。」

「李小……李先生！」志剛到這時纔曉得來客是那一個，因為他也是早已聞名的了。接着道：

「在客廳裏，請進，我有事，不陪——不陪。」

那個小身段的人隨着斜小的一雙眼，不再說甚麼，穿過藤花架，推開石臺上的銅鈹子花玻璃門閃過去了。

「非想個法脫開不成！一個行屍已够受了，平空又飛來一個他，——這包走私貨的小流氓！桌面上那來的這份耐力，坐下聽他們的話。」他想着，把眉頭儘用手捏弄，找主意，一陣惡心的味道在胸中擁擠，而室內同時也起了一陣笑聲。

他知道這著名的李小泉與叔父不是平常的交誼，他在流氓的幫羣中勢力不小，開着大飯館子，專門與那些不三不四的人物來往，放印子錢，喫腥賭，而他的惟一的財源是包私運。北方來的黑貨，並

不用他親自動手冒險，有的是走長道的小嘍囉，一批貨來到，多少分子他坐守現成他在種團體中是外交老手，認識的體面人物頂多，辦起事來準沒錯。誰遇見他總是李大爺，李小爺的叫着。叔父的外快錢，一部分是與他有關。志剛來住了一個年頭，總沒碰見，不過從叔母的閒談中曉得這位有神通的走運的流氓頭的威勢。

因此，雖然寄食在貌似和善的叔父家中，若一想到這類事，不免臉上有點發燒，恨不得顧一切即刻搬到學校中住去。經不得叔父的一陣告誡，便又遲疑起來，而使他最不肯決意離開這個家的原因，還是每天三次精美的飲食，電話的便利，再則人人知道他是這裏閣總理的姪少爺，有這個招牌，他可以記帳去做時樣的西服，喫大餐，叫汽車。

然而他究竟還是青年，除了那些便利的享受之外，他對這一家人都合不來，尤其是叔父，有許多鬼鬼祟祟的舉動使他憎惡，使他感到不安！

如一陣朝霧似的衝動，他想不是自己讀不起大學，何苦蹲在這個家中？及至享受起由叔父的招牌而得來的種種便利時，他只有搖搖頭又混下去。

他是這麼一個好說話的大學生，在學校中照例上課之外，交女朋友，看電影，打球，正如許多的大學生一樣。除掉最近那兩件事算是碰了難題，平常他永遠是一個快樂的典型者，不憂慮也不憤激。

時間過的太快，院子中的斜陽已經收回了末後的餘光，西方有一抹殘霞，從絳紅色愈染愈淡，變成一團淡灰的空煙。他急切想不出甚麼脫逃的計策，而後面廚房中煎炒的肉香，一陣陣送來搔搔不很整齊的短髮，老是急步着來回走。無意地右手觸到褲袋中的一疊厚紙，抽出來，匆匆看過，他笑着，便向小方樓的夾道跑。轉過牆角，從另一個穿門到自己的臥室中去。

在未摺疊的被褥上面坐下來，脫了球衣，換了一身淺色十字格的法蘭絨西裝，套上清早女僕擦過的新式鞋，跳下來，一面打着領帶，一面再向外跑。幸而未走出迴廊門，想起甚麼來，轉身重到門內，戴上呢帽，用水筆在方纔掏出的厚信箋上把下面的日子塗改了兩個字。吸墨紙找不到，便夾在右手兩指中間抖動。從牆上掛的小圓鏡中映着他自己的面容，微微現出興奮的紅色，簡直像個剛剛得到一塊糖果，忘記了喫過苦藥的小孩子。

跑到客廳的門外站定，調整着剛纔粗浮的呼吸，作成往見遠來客人的預備姿式。那張久已放在褲袋中的信箋，看看，黑色乾了，正要推門……

「伍參議遠道來此，今兒幸得領教。晚飯後可得讓我做一東……講好玩的去處，經理——您可不是不如我……到……十二點……紫羅蘭跳舞場……國際飯店……」

有幾句聽不清，這明明是那小個兒李小泉的口音，接着他們是一陣放縱的快笑。志剛不再等了，

出其不意地猛然進去。

叔父嘴角上的笑紋還沒收起來，一枝雪茄驟然從柔白的手指上溜到煙缸中去。伍參議——那位遠來的幹員，卻毫不在意把一本日文的支那雜誌疊在左肘下，笑嘻嘻地對立在地毯當中的李小泉點頭。志剛直走到叔父面前，把那張黃色的厚紙呈上。

「×教授，今天晚上開茶話會，招待一位外國來賓……打發人送來這封信……不巧，可是沒有法推辭，他對學生們十分客氣，還可與外國人來往。」

匆遽中，叔父只是把紙面上的藍色字看清楚了，下面有×教授的署名，怕被姪子聽見自己的甚麼不妥的事件似地，不像平日那末裝點，只說一句：

「偏偏不湊巧，伍老伯來了，他又開甚麼茶會……」

「不妨，不妨，令姪不可失卻這種機會，何況我們坐在一處扯談，年輕人也有點不自在……哈哈……」

就這麼樣，志剛便在門外朦朧的暗影中恢復了他的自由——至少這一晚上他可以忘卻了學校中的糾紛，與被粉紅色的迷夢顛倒的苦悶。

按照近來的經驗，當這美好的春末黃昏後，一定找不到密司S，何況晚上往她家中跑，先受不住

那守門的老頭子的白眼。昨兒與今天，頭午兩次電話，都受了沒有在家的回絕——也許她是成心對自己玩法？真不情願？接着就來一個第三次，怎麼辦呢！馬路上的溫風吹來，公園內花草醉人的香味，一對對步履輕快，不斷着大聲笑說的青年男女，他們像是長成的快樂的翅子，可以滿天飛翔。自己孤另另地想不出怎麼樣纔可把這一個黃昏後消磨了去。現在，他怕遇到校中的同學，反正不是這一派便是那一黨的分子，自己的話說出來得比量着尺寸，原來沒打定主義走向那一邊，一個露了怯，以後便處處難行……

他在幽靜的街上待了半小時，決定先找一家館子要使自己沈醉一下，藉重酒力的刺激，或者另外打一點主義。及至他在那盞彩罩的五十支光的電燈下喝過兩杯葡萄酒，便又感到畏怯了。本沒有大量，而且他又是對於新法衛生很講究的青年，記得許多書上講到喫酒的毒害，他端着高腳玻璃杯有些遲疑了。微微覺得臉上發燒，可是清醒得很，一點點的眩暈都沒有。低下頭，端詳着這身整齊的新西服，聯想到醉人的狀態，他對於褲管上筆直的摺紋，與亮得似可當鏡子用的皮鞋尖有點愧對回憶着從外國鑲了顏色的教授們說的禮節，講究，一個健全的國民，必不可少的一尖頭鰻的神氣，對酒杯搖搖頭，爲甚麼自己不尊重自己，不理智一點，甘心要學酒鬼的行徑？一個有教養，有門第的上流子弟的大學生，連這點耐力都把不住……

半杯酒冷落在玻璃桌面上，他毫不留戀地站起來，按按電鈴，跑進來一個白衣堂倌和氣滿而地腰微彎着，在桌子旁邊靜聽少年「尖頭鯪」的吩咐。

「去——這一瓶酒拿去，拿去，不要擺在這裏！」他似一個情願懺罪的犯人，有知過必改的一時的決心。

「噢……甚麼？先生，這酒是地道的法國貨，昨兒從外國公司整箱要來的……先生，不好……」明白這堂倌錯會了自己的意思，他擺擺手，從鼻孔裏噓出輕輕的氣。

「好不好誰來管！拿去，拿去就是了！不退帳，照價付錢，就是你還不明白，真笨，還不成……我爲的是不叫他放在這裏……去！一碗十錦炒飯，燴牛肉絲加洋葱，還有先要的麵包鴨肝湯，快……」

堂倌取了那細頸的高瓶子，連連答應着「是……是……」退出門外。雖然他可以喝個儘飽，可到底不會明白這位少年客人的真意。

像是清醒過來的罪人，他以爲他的理智能夠克服了這暫時的魔鬼的誘引。炒飯與牛肉絲喫起來格外有味。想不到自己居然有點硬勁，不但可以逃過了叔父的命令，又能給自己添上了一重克己的工夫。他在腦子中描畫出那個胖臉幹員笑裏藏針的面色；包運私貨的李小泉，在一邊巴結湊趣的

卑鄙樣子；以及一本正經地叔父的搖頭輕歎。他們那會想到自己在這個精美的小房間中喫獨桌。平常想不到的乖巧與克制，這晚上都來了。因此他又很樂觀。「需要冷靜——更需要理智點，甚麼事一定可有相當的解決！」明兒來，校中風潮是又一個的試金石，當然會計畫出一種高明的態度。

……「連類的思潮翻一個小小的浪花，又點到密司S的態度上，究竟是女孩子的把戲，不是甚麼雜誌上提到，凡是女子多少帶點狐狸的狡獪，終久有一天捉住她的尾巴……到明兒，慢慢地想方法，會失敗到她身上？論那一樣……他用鑲銀的牙箸攪動深紫色的鴨肝片，稍稍用力，那嫩軟的東西便夾成兩小段，送在口中咀嚼着，又黏又膩的味道。意思很朦朧，也許在未來他會把S像鴨肝一般的這麼含的住……準沒錯兒！」

雖然不過兩杯酒下肚，而且又馬上自己克制住了，然而他的膽力比飯前增壯了。憂鬱，煩悶去得很快，像秋空中的輕雲，經不住一陣爽利的清風吹散了。他決定這晚上要找快活，一切事先放在一邊，到明兒，自可用理智的刀鋒向更深處分割，再求結果，不會晚。

路覺得輕飄飄地掠下了包銅的樓梯，看畫彩三角圖案的牆上，掛鐘已經八點半了，沒留心已消磨了兩個鐘頭在馬路上與酒樓中。

穿過霓虹燈閃着怪眼睛的熱鬧街道，腳步快得多，有時低低地吹着口哨，惹得行人道上的幾個

聳散着細髮的女人們對他格外注視，他也向她們溜幾眼，得勝似的再向前走。

九點後在電影院中他看了兩小時的美國電影，在眼前閃晃的是飛躍的大腿，與強盜的手鎗，有如銀溜的跑馬，奇奇怪怪的卡通片。及至又從光亮的立體大建築物隨着稀稀落落的男女出來之後，他又在想着別的計畫了。時間還早，回去一定不能馬上睡覺，如果在這個時候去翻厚本的洋文書，未免太煞風景了。理智使他明兒再說戀愛，風潮，隔得遠遠的教室中的上課，更不必忙。他只好盡力去找方法消遣這春末的深夜。他覺得自己有這樣的決心，彷彿纔能報復叔父與那位幹員，李小泉三人給自己的晦氣似的。

湊巧，在一家咖啡館前，來個對面，穿着騎馬褲，黑上衣的徐健兒，挺胸凸腹地站得姿式很好，像是預備擲鉛餅的架步，只差右手沒向後伸出去。原來他在呆看着幾個西洋男女的出入。

冷不防，志剛從左肩上用手遮住了那呆鳥的一隻眼。

「嗎……誰？」喫驚的叫聲使志剛大笑。

「你這——少爺，溜達來，你倒享福！學校裏鬧得天翻地覆，交了你的好運。瞧你這身份兒，這簇新的西服，一定是去會情人……」

健兒是校中有名的五虎將之一，在全運會上曾出過風頭，一口東北話十句準有兩句是脫了板

的罵人的語尾。大個，圓眼睛，粗眉角，論分量也有近二百斤重。他是校中受優待的學生，向來不管那些小事，終天在外邊與體育派的人們混。本名是徐健，人家送他的健兒外號，他很高興，印在名片上，表明他是個現代的大無畏的時代青年。與志剛沒有多大交誼，可是對於外事不屑談，不理會的態度上他們可十分契合。

「你們運動員，動不動情人不情人，『自古美女愛英雄，』你們硬充充膀子，便把女孩子做了俘虜，好容易像我這樣的，講情……」

「喂！老剛，咱還值得來那一套酸溜溜的玩意？於今世界講真戀真愛，不是老實人誰玩那個？我這兩天被學校的風潮打暈了頭袋，開會又開會，嗎勁？喫過晚飯，再呆不住了，跑出來溜腿，咱是同志，在一條線上。你瞧，大家火併，到頭總有喫虧的，犯得着？本來想到跳舞場出出力，一個人怪冷清地好，咱就一道，瞧你這身衣服也得走上這末一趟啊……」

健兒把鴨舌帽拿在手裏，拋上去又接下來，手法漂亮。尖尖的厚嘴唇一突一突地，意思是還有話說。

志剛也正在微覺彷徨的途中，難得碰到這位不期而遇的伴侶。雖然嫌他粗魯點，可是行家，喫大餐，跳舞，准包不會露怯。於是他們並着肩，右腿緊跟着左腿，一齊向上擡，向下落，四隻皮鞋在水門汀的

花磚道上響着青年風的勇武的樂調。

「這次，你准是第一次見過健兒的身段。咱們到跳舞場一塊來還是破天荒。要跳得好舞，腳底下生勁——有根，跳舞男人永遠是女的扶手，是主動不算被動。這個與運動有關，說你會不信，淨說本行的好處對呀，運動有修養，許多事都佔便宜，包括了精神的與物質的。我的華爾滋最是拿手，敢與鬼子水兵賽賽。我有目的，這不僅是娛樂，練身段，舒筋和血。腳板怎麼一轉，周身都像發了醉。女的像小皮球，怎麼滾怎麼是……老剛，你太穩了，腳步踏不開，像是喫飽了的鴨子。——你可別生氣，你們文縷縷的科班，一個勁，做甚麼老是不前又不退；不出大力又不肯撤得開。我說這話就多啦，校裏的風潮照例是好從文科學生領頭，然而打硬仗又找到咱們武的……中用不中用？你說，哈哈……」

健兒與志剛斜對面坐着，這一次他們都沒下場。每人守着一杯濃黑的咖啡。健兒十分得意地在發揮他的運動哲學，然而志剛卻沒大理會他，直瞧着一位穿駝絨袍，五十開外，梳着蒼白的分頭，先生抱着上回他的舞伴，用青緞鞋在有光的地板上打旋轉。金口，尖頭，高跟的細腳與渾然的有柔感的老式緞鞋配合着，掉換腳步，真是另一種的幽默味。那叫雪的高個舞女，每轉到自己身旁，從那男人的肩上給自己一溜的眼惠，像是打耳語，又像是預約再一次的伴舞。那黑眼球釘着看一霎的勁，志剛便

有點坐不住，老是隨她的身子轉動。如果他自己跳，至少還可看個完全的正面，胸，肺，腰與……

「喂！剛怎麼啦？又走了神在這裏，咱得拿着當運動藝術之一做研究，幹嗎想別的，太怯呀！」

志剛把手放在厚磁杯子後面，輕輕地搖擺，怕叫鄰座的人聽去够多洩氣。其實他太謹慎了，對面臺上，提琴，小鼓，批霞娜，正叫得合拍，坐客的眼神似乎都飛到那一個個小皮球的衣裳底下去，憑誰兒聲再高些誰也不會注意。

燈光綠幽幽地如燃着一大堆鬼火，人臉上都罩上了一層飽光，像是正氣，又像是待發作甚麼。拉小提琴的那位胖子白俄，胸骨緊頂着琴尾巴，身子儘着向左右晃動，有油光的腦門，那末明，恰在大電燈下面，彷彿是位魔法師，正在作法，想從禿了的腦袋上生出一朵花來。

那運動員的粗指指着轉圈的一腳藝術家們，「比着，在桌面上也畫了一個空圈，他的話再往下拖。——剛，想的開，看的慣，人生有嗎苦惱轉呀，轉呀，跳出，跳進，怪逗趣的。等自己下場子也是暈暈地莫明其土地堂，——這話你該懂？莫明其土地堂的轉！人生若還要講哲理，近前，你來看，有例子擺在眼前。想扭了，淨在人家腳底下找天堂，我說那地道的傻哥兒，咱可犯不上……青年大學生，滿口治國平天下，滿心主義，改革……嘎！你懂到頭還是團團轉。我不薄今，不罵古，後人走的前人轍，是人得往聰明處找，犯不上……」

他的話匣子的機軸還沒走完。光一閃，慘白的電燈重露了臉，三面空座上又裝滿了西服，長衫，披髮的生物。那上一回挾在志剛臂中的雪，一隻小手又在跨股上扭過來。徐健兒的話馬上轉了音，一邊拉椅子，一邊叫着角落裏穿白衣的茶房。

「包愛，——再來一杯咖啡。」

這個包愛剛剛轉過身去，另一個從一間小屋裏溜出來，在全場裏打了一個旋，加緊脚步，跑到還沒坐好的雪的身旁。

「電話——你，國際飯店來的……」

「國際飯店，姓甚麼？」她的水汪汪的小眼瞪一瞪，意思有點兒煩。

「……姓李，他沒說號，不是常來的李老板李小……你知道……」包愛居心把聲音放低些，然而這位李老板連志剛也知道是李小泉——那個黃削面孔的私貨包運者。

「噢！」她嚶了聲，絕不遲疑，起身跟了包愛走，順便還歪一歪頭，留給這兩位青年一樣的媚笑。

本來休息的時間很短，下一次，運動員早定了主義，也把她挽在左臂中去跳一次狐狸步。可是平空來了這末個飯店的電話，頓時臉上微微地紅了。除掉叫了一聲「倒運」他只是鼓着厚腮幫，直躡那個窈窕的身影鑽進旁而的小屋子中。

志剛有點心驚，他倒不在乎這一霎時的不高興。李小泉從國際飯店來的電話，大約那鬧氣的房間裏，至少還另外有兩位吧！自己臨出門時，在客廳外聽到的消息，有點兒線索。當時不留心，這裏不是紫羅蘭跳舞場麼？早記起來，爲甚麼同健兒來？幸而沒遇到……無論誰，不怪難爲情？她與李小泉有一手，錢多，有勢力，比起自己來差得多。加這回不過兩次，每次跳不上五元錢的舞票……他說不明白心上有點兒不合適，兩手在膝上互握着，輕輕地抖動。這點情感的導火線，不止在李小泉身上，他不敢想，只是個幻象；叔父也似乎在那鬧氣的房間中，兩隻穩重的腳，踏住地毯，拖出圓圓的圖案畫……

怪，再一次音樂開始了，各個舞女又下了場。雪還沒從那間小屋中跳出來。這更增加了運動員臉上的紅色。「倒運！」他的話音轉成又簡又促的短調，不管志剛，他向對面的一排椅子上走去，拖了一個高個兒一臉胖肉的俄國女人，迅速地加入那對對的舞團。

志剛一動不動，也不再去看那些一斜一伸的影子。晚飯，在客廳中的訓誡話，與他們的笑，他們的做作的神色，如一片落了色的五彩片在眼前直晃。綠光中，那活潑的身段從小門中跳出來了。先不走向自己的桌子這邊，她同一個包愛咬了咬耳朵，高跟鞋像溜冰的姿式飛過來，吐口氣坐在絨椅墊子上，瞧端坐的志剛，她咬着鮮紅的下唇傻笑。

「對勿起！一會我得告假了，——汽車就來接我去。」

「國際……」志剛裝做毫不在乎的樣子，然而口音有點不自然。

「是啊，國際飯店，他們來找我，還有另外的兩個不在這個舞場的女子，真忙死人。」

這明明是得意話，像居心說給這青年學生聽的，志剛楞住眼沒有回答，她又說了：

「有人請客，從北平來的一位參議，還有……」

志剛搖搖手，表示不願意往下聽，她的話便打住了。一杯冷咖啡，她端起來一氣喝下，這時門外汽車的喇叭聲已聽得到。

沒等推開那掛了珠彩珞的正門，她迎上去，這回連那次的媚笑也沒有了，只餘下她身上飄過來的烈性的香氣。

從門內挾了她走去的，志剛在座子上看的很清晰，一點錯不是，頭幾個鐘頭在藤羅架下叫自己姪少爺的李小泉。

音樂仍然沒曾停止，志剛也沒看見那運動員轉到那邊去了，平日沒有的決斷勁，這時他也馬上跳起來，從衣架上撥過呢帽來跟出去。

夜半了，街道上只有零零落落的幾輛人力車，微冷的風掃着幾塊紙皮。前頭，一輛瞪着紅眼睛的汽車……轉過那道橫街，紅眼睛便消失了。

這更清楚，他知道那條橫街的轉角上便是五層樓的國際飯店。

這一夜志剛叔父的公館中，出去的沒有一個回來的。他的叔母在親戚家賭個通宵。第二天志剛揉着失眠的眼睛踱回家時，門上的人告訴他：「老爺同北平來的客人出去有公事，直到過午方得回來睡覺呢。」

那時樓上的大掛鐘正敲過三點。

晚上，他又見那位「幹員」與李小泉挨着膀子到客廳中去，緊接着又來了一個小身軀的外國人。很安靜，沒叫他再去聽他們的道德哲學，彷彿他們有機密事商量似的，但是志剛並不想去探聽他們的談話。

從這天以後，志剛沒遇到那一晚上的徐健兒，不知道學校中的風潮怎麼樣。他不爲這件事使自已躊躇了，想着做一個中庸主義者，還是要把他自己真的養成叔父的「芝蘭或玉樹」。他連密司家的電話也懶得打了。

然而，他漸漸地失去了平日快樂的典型。

一桶水

聖陶

兩個小學生大家挾着一卷紙，在柵家棚戶的門旁邊站住。背後跟着六七個比他們大一點的男女的赤膊，女的破褲管齊到膝蓋，臉上都露出一副等着看戲文的神氣。

「裏頭有人嗎？」

「誰？」走出來的是比小學生大一點的兩個男孩子：青布衫敞着胸，頭髮長到兩寸光景。

「你們一家有幾個人？」一個小學生看定黑暗的門框問。

「我們家三個人，」長大一點的豎起右手的三個指頭。「我們兄弟兩個，還有一個媽媽。」

「你們念過書嗎？」

「沒有念過，」兄弟兩個齊聲回答，大家搖一搖頭。

「你們識字嗎？」

「我們沒有工夫識字。」

「你們的媽媽識字嗎？」

「識字？」一個中年婦人在黑暗的門框裏出現了，左手挽着頭髮，右手拿着個木梳。「你們問我做什麼？」

「現在不識字的人都得識字。本地有一百二十四個識字學校馬上就要開起來。教你們識字，一個錢也不要。我們是來給你們記下個名字。」

「我也得識字嗎？哈哈！」中年婦人隨手梳她的頭髮。

「除非你滿了五十歲。」小學生留神看那中年婦人，估量她的年紀。「你同你的兩個兒子都得識字。」

「小弟弟，」中年婦人帶着譏笑的意思說，「我們不比你們。你們一個指頭都不用動，家裏有現成飯喫，念念書，識識字，滿寫意的。我們喫口飯，全靠兩隻手，不做就不得喫，那裏來的閒空工夫去念書識字？」

「這不要緊。」小學生親切地解釋給她聽：「識字學校是整天開着的，夜裏開到九點鐘。你們識字，隨你們的便，什麼時候有工夫就什麼時候去。」

「小弟弟，我還要問你們一句：識了字就有飯喫嗎？」

「這個……這個……」兩個小學生都漲紅了臉。

「哈哈，他們又回答不出了！」圍在小學生背後的六七個男女好像佔了便宜似的。

「你們姓什麼？叫什麼？」一個小學生把挾着的紙展開來，又從衣袋裏取出一枝鉛筆，等着書寫，借此遮掩自己的窘態。

「告訴他們好了，」長大一點的兒子看見娘有點疑惑的樣子，就搶出來說。

「告訴他們好了，」六七個男女和着說。「我們的名字都寫上去了，不見得就會給他們攝了魂去。」

「我們姓孫，我叫孫阿掌，弟弟叫孫阿秋，媽媽沒有名字。」

「年紀呢？」小學生一壁書寫，一壁問。

「我十六歲，弟弟十五歲，媽媽四十一歲。」

「又不對什麼親，連年紀都要問明白的！」中年婦人這樣自言自語，同時把絞好的頭髮挽成圓髻。

70
收太平公醮的份錢來了。

就是這一天傍晚，娘兒子三個敲了整天的石子回來，正在圍着一盞美孚燈喫泡飯，醮頭張老大

孫大娘放下飯碗，從枕頭底下檢出一個藍布小包來，解開了，取了兩個雙毫小銀洋，翻覆看上幾眼，就鄭重地交到張老大手裏。

阿掌阿秋兩個的眼光給小銀洋吸引住，直到張老大把小銀洋放到衣袋裏去，還是捨不得離開他那個衣袋。

「我走了，這是收條，」張老大把一張黃紙條放在桌子上，轉身走出，隨即消失在門外頭的黑暗裏。

「噓，四毫錢換這麼一張黃紙條？」阿掌把黃紙條抓在手裏，發出憤憤之聲。

孫大娘把藍布小包仍舊藏到枕頭底下，同時說：「你不要把牠弄皺了，明天好好兒貼在門戶上，也算是我們孝敬神道的一點意思。」

「他一拿就是四毫錢，教我們三個白做了一天的生活！」阿秋順着哥哥的口氣。

「你不要說這種罪過話，」孫大娘眼望着阿秋，輕輕地說，好像怕給誰聽見似的。「我們應該孝敬神道，說什麼白做不白做！我們但求常常有生活做。我們但求神道保佑，不要把我們的破棚燒得精光。出幾毫錢，我是不心痛的。」

「太平公醮每一年裏要打兩回，可是火燒每個月裏就至少有兩回，神道的保佑在那裏呢？」阿

掌放下手裏的黃紙條，一口氣把膳下的泡飯喫完，隨即跑到鍋竈旁邊洗他的碗筷。

「而且燒起來總是大燒，」阿秋也喫完了泡飯，帶着碗筷走到哥哥身邊去。「不是四五十家，就是一二十家。神道簡直把我們當做他的玩意兒，他愛聽我們的啼哭，他愛看我們坐在灰炭堆上！」

「難道你們兩個發癡了？神道的事情也好隨口嚼蛆的！」孫大娘念了幾聲阿彌陀佛，纔匆匆喫完她的夜頓。

但是阿掌並不就此住口，他看着阿秋說：「每一家人家四毫錢，你算算看，三百家人家一共多少

「三四一千二百毫錢，換起大洋來，就是一百塊錢不到一點。」

「每一年兩回就是兩百來塊錢。這筆錢省下來，很可以派用場。白白送給道士真是儂。」

「你說不用打醮嗎？」孫大娘洗罷鍋竈，正揩着手，睜大了眼睛說。「一年打兩回醮，還是常常要火燒。若說不打醮，只怕天天要火燒哩。」

「防火燒該有旁的法子，」阿掌伸張兩條臂膀，挺一挺胸腔。「我們要把那法子想出來，再不要年年化冤枉錢。」

「冤枉錢！」孫大娘一屁股坐在牀上。「大家情情願願出錢；誰也不喊一聲冤枉，自然有不冤枉

「張老大的家離得不遠了，」阿秋說了一聲，就牽着阿掌的手向東跑去。

三四個火舌頭吐出來了，照見那草棚近旁擠着許多的人。燒紅的蘆柴屑飄飄揚揚飛到天空。作爲柱子的毛竹發出畢畢剝剝的爆裂聲。一陣風來，火舌頭就舐到靠西一家的棚頂。

「啊——」擠着的人一陣呼喊，像受驚的蜂羣一般騷動起來。

「阿彌陀佛，阿彌陀佛，」孫大娘突然醒悟似地，回進她自己的草棚。

半個月以後，阿掌阿秋進識字學校了，因爲白天要做生活，他們吃過了晚飯去。同在一起的是鄰近的年紀相仿的男女，一夥兒去，一夥兒回，有說有笑，倒也沒有什麼不慣。可是字實在難認。那先生教一個字要翻來覆去說上一套的話，聽聽也不免有點厭煩。孫大娘是沒有去，她說「有工夫識字，還不如乘乘風涼，早點兒睡覺。」警察到過她家裏一趟，告訴她不去識字就得受罰。她含糊答應了，等警察轉了背，努着嘴說：「什麼都用得着你們管！不識字又不犯法，看你們怎樣來罰我！」

在到校和回家的路上，阿掌阿秋和同學的男女常常談起最近一回的火燒。一連燒去了三十幾個草棚。一個老太婆兩個小孩兒喪了性命。救火車開不進狹窄的弄裏。水桶拿不出許多。往來取水只是雜亂無章的一陣胡鬧。問到起火的原因，只爲捉臭蟲燒着了蘆柴牆。太平公醮就在火燒的第三天。

開場，接連打了三天，醮頭張老大就是燒得精光的一個，真個有神道的話，那神道簡直是專門同人家開玩笑的壞蛋。談到末了，阿掌就來這麼一句：「防火燒該有旁的法子。」

一羣少年男女幾次商量的結果，大家認爲草棚本來是容易着火的東西，又加燒飯點燈都不和零亂的傢具隔開，一不當心自然就鬧出禍事來了。最要緊的還在把零亂的傢具收拾得清楚一點，鍋竈不要貼着牆壁，點燈的桌子或者凳子上不要擺旁的東西，臭蟲要在白天裏捉，每晚還要仔細看過，有沒有火種留下，纔好睡覺。

「我們一共有三百家人家，要家家這樣做，只怕不容易吧。」

「我們這裏有三十多人，用了我們的嘴，一家一家去勸，每人勸十家，事情就成了。」

「單只是勸，還是不行。我們應該在自己家裏先做起來，給人家做一個樣子。」

「我們還要去替人家收拾，」阿掌興奮地說。「人家怕事，懶得動，我們可不怕事，歡喜動！」

「我們幾時開頭呢？」

阿掌說：「就是今天晚上開頭好了。天氣熱，早睡也睡不着。我們有的是嘴，要好言好語勸人家，等人家聽信了纔罷休。」

這時候，他們已經走進了棚戶的區域，昏暗的小弄裏，兩旁排列着乘風涼的人，扇子劈拍劈拍地

亂響，唱山歌聲和小孩兒啼哭聲攪在一起。那些人看見這批識字學生，不由得帶笑帶靦地說：「讀書官人回來了，讀書官人回來了。」

識字學生散了開來，各就自家鄰近的人進行勸說，板凳有空地位，把屁股點在板凳角上，不然就蹲了下來，以便和聽話的人齊肩。大家一聽提起火燒的事，言語好像開了水閘，滔滔汨汨瀉個不歇。到後來聽說防止火燒可以從收拾傢具入手，有些人就不免笑了起來。說事情只怕沒有這樣便當。燒不燒到底在天意，天意不要你燒，你去放火也燒不着的。並且，要收拾得清清楚楚須得有空地地方，草棚只有這麼一點點大，什麼東西都擠在一塊兒，你要收拾除非把東西丟掉。

識字學生於是作第二套的勸說。收拾總比不收拾好一點，就是不為防火燒，東西有了一定地方，使用起來便當得多。並且，東西也不用丟掉，收拾之後，屋裏自然會見得寬大起來。又說，這個事情並不難，不妨試一試，只要少乘兩個晚上的風涼，就成了。以後只要永遠記着，什麼東西放在什麼地方，再沒有旁的事情了。如果人手不夠，或者嫌得麻煩，願意給他幫忙。

聽話的人這纔帶一點勉強答應下來，說：「你們這批孩子念了洋書就有新花樣。譬如白做一工生活，依從你們收拾收拾吧。」

識字學生見目的已經達到，不再同人家多辯，就站起來去勸說第二家。

不到三天工夫，收拾東西的勸說傳遍了棚戶的區域。動手收拾了的也有一百來家。就說孫大娘家裏，已經改變了面目。躲在裏角的鍋竈搬到了門旁邊。小小的一隻破板箱專盛木柴，和鍋竈隔開一隻水缸。板箱上面掛着小竹櫥，裏面放着鹽瓶油罐飯碗那些東西。一橫一豎兩張板牀貼着裏角。娘兒子三個所有的衣服打成兩個包裹，放在板牀的腳橫頭。除了便桶以外，一切盆桶瓶罐都藏在牀底下。原來掛着的撕破了半邊的天官像收下來充了柴火，就在那地方掛着娘兒子三個做生活用的幾柄小鐵椎。一張板桌站在屋中心，桌子上只有一把泥茶壺一隻蒸豆色茶碗陪着那盞美孚燈。桌子旁邊是一條長凳，一把壞了靠背的椅子。

鄰舍跑來看，說：「孫大娘，你們的東西好像少了許多，你們的屋子好像大了許多了。」

孫大娘用並不嚴重的埋怨口氣回答：「它們兄弟兩個起勁，把屋裏翻了個身。現在好像新搬場，樣樣東西都不湊手了。」

「我們也是這樣。不過收拾過後，眼睛看去覺得清爽，坐坐躺躺也舒服一點。真不明白，我們從前爲什麼只管亂攤亂塞，把家裏弄得像狗窩？」

沒有動手的兩百來家聽到這樣的話也就興奮起來。久已不經拂拭的蘆柴牆揮去了灰塵。霉蒸氣的破籃破箱被提到門外。頭浴着太陽光。躲在各處的臭蟲遭了劫運，不等出來吸血就被屠殺。衣服

棉被重新經過摺疊。瓶蓋之類揩的揩，洗的洗，都顯出一副新面目。他們有的看人家的樣，有的自出心裁，給一切東西找個新的適當的位置。他們好像參加一種游藝的競賽，不愛惜自己的氣力，同時忘記了爲什麼要這樣做的目的。只有十來家是孤老頭子或者年邁的老太婆帶着她的小孩子，他們頹唐得利害，鼓不起中年男女少年男女那樣的興致。阿翠阿秋一批人就給他們代勞，實踐了自己的約言。

「我們也得收拾收拾道路呀，」不知是誰這樣喊了出來。

「好的！」許多掃帚就在各家門前掃動，把成羣的蒼蠅駭得一陣亂飛。

一羣識字學生從學校回家，一路踏着象牙色的月光，談談說說，又講到各家收拾東西的事情。「喂，」一個推樹車的少年工人提高喉嚨說，「你們有沒有留心？有許多人又把東西亂攤亂塞，木柴木花堆在窻門口，火油燈擺在眠牀旁邊了！」

「怎麼沒有留心？」一個紗廠女董工接上說。「不過我們家裏還是像前幾天一樣，沒有改變。」

「單單我們家裏整齊是不行的，」阿秋立刻給她個回駁。「三百家人家擠得緊緊的，一家闖出禍事來，就有許多家陪着受累。故而非家家整齊不可。」

阿翠說：「我看，我們得再來一次勸說。只有一句話，教大家像念佛一樣，念在口裏，記在心裏。就是

說：「要防火燒，第一要把家裏收拾清楚。」他們當初只是一窩蜂，聽了我們的勸說就收拾一下，並沒有留心到這一層。現在須教大家特地留心。」

「倘若大家識了字，就可以把這句話大大地寫起來，貼在各家的牆上了，」對於識字並不感到興趣的一個香煙廠童工忽然發見了文字的用處。

「今天警察又來過了，」一個翻砂廠的少年工人接上說，「說十天以內誰不去上學校，就得拉到局子裏去。」

「大家想不透識字有什麼用處，字又那麼難識，硬做拉去也是白費心思。」阿掌停頓了一下，又說：「像我們媽媽，她就說有工夫識字，還不如早點兒睡覺，讓身子多歇息一會。——這且不要管牠。我想，我們還得勸說一樁事情，就是每家預備一桶水。救火車開不遙我們的弄裏。火起了，慌慌忙忙到河裏去取水，取起一桶來至少潑掉半桶。故而要在平時預備一桶水。」

「你這法子好，」推柁車的少年工人拍着手說。「每家一桶，三百家就是三百桶。」

「我想，」香煙廠童工擡起頭來望着月亮，「這一桶水還得放在一定的地方，用得着的時候，拿起來就一點不費事。」

「照這樣說，」翻砂廠的少年工人想得更進一步，「我們應該時常練習救火。怎樣提水桶，怎樣

向火起的地方跑，怎樣回轉身來再去取第二桶水，這些都要練習得很熟很熟，到那時候纔可以不慌不忙把火救熄。你們看，救火會裏不是時常在那裏練習的嗎？」

一羣識字學生聽到這裏一齊拍着手說：「什麼事情都要商量，越商量越會有好主意出來。現在我們可以同火神抵一抵了！」

他們懷着熱烈的心情，一跑進棚戶的區域，就分頭向各家勸說。

「讀書官人，你們又有什麼新鮮花樣吩咐我們了？」影子斜拖在地上和牆上的男女亂紛紛地問。

「要防火燒，第一要把家裏收拾清楚！」

「要防火燒，每家必須預備一桶水！」

他們說家裏要永久收拾清楚，不可今天弄清楚，明天就弄亂了。又說一桶水要永久放在一定的地方，並且要大家一同來練習救火。

阿掌勸說的是張者大。張者大的新草棚又搭起來了，毛竹蘆葦和稻草都是除來的。他正牽掛着新債務在那裏歎氣，聽了阿掌的話，恨恨地說：「讓牠再燒吧！把我人都燒死頂好！防火燒，我不高興，誰保得定防了就不燒！」

「張伯伯，你當醮頭，很起勁的，吃了自家的飯，幹的大家的事。現在說的也是大家的事，爲什麼就不高興了？難道你只相信神道，不相信自己嗎？」

「相信自己又怎樣呢？」張老大眼瞪瞪地望着稻草還沒有剪齊的屋簷。「一會兒燒起來了，我一個人，兩條臂膀，也奈何牠不得。」

阿掌舉起兩隻手，說：「我們有三百桶水，我們有練得熟透了的救火本領，怎麼說奈何牠不得？從前喫虧的在我們沒有合起夥來幹，現在我們合起夥來，力量就大了。張伯伯，你要相信我們自己的大力量！」

「你說合夥合得成嗎？」張老大幽幽地說。

「怎麼合不成？打太平公醮，大家情情願願出錢，這就是合得成的憑據。現在說的比打醮更有把握，大家爲着自己，自然會高高興興合起夥來。」

「這件事情我總不來領頭，」張老大還是有點不信服。

「張伯伯，我們不要你領頭。你只要依我們的話，平常預備一桶水，到練習的時候，你也來在一起練習，就是了。」

「就依你的話吧，」張老大有氣沒力地說。「現在年紀大的都得跟從你們小夥子了！」

鐘，鐘。被鑼聲在棚戶區域裏跑過。停了一口氣的工夫，又是三聲：鐘，鐘，鐘。

各家門裏立刻衝出一個人來，男女老少都有，手裏各提着一個水桶，木桶鉛桶都有。

「三聲是西邊，向西邊跑呀！」像風吹的落葉一般，人羣向西邊湧去，西邊的落照正紅，彷彿真有一個火燒場在那裏。

「哈哈，好玩的事情，我們去救假火！」

「看見嗎，你的水潑掉半桶了？」

推榻車的少年工人高聲地喊：「大家不要嘻嘻哈哈！救假火要像救真火一樣！水不要在半路裏潑掉！要澆在火場上纔不可惜！」

人羣衝到棚戶區域西邊的盡頭，只見阿掌站在一個土堆上，手裏舉起一面紅布小旗子。這是火場的記號，大家就爭先把桶裏的水向土堆澆去。有些人跑上土堆，去澆阿掌的身體，嘴裏喊着「給你一個浴！」

阿掌立刻成了落湯雞，衫袴通溼，淋淋地淌着水。

「哈哈，」大家覺得有趣，都停了步看着阿掌大笑。不擔任提水桶的男女和小孩子也踏腳拍手。

助與。

「你們忘記了！」阿掌揮動旗子，好似軍官一般威嚴。「趕快到河埠頭去，取第二桶水來！你們開看的讓開一條路！這樣團團圍住是要給你們誤事的！」

人羣一陣移動。開看的站到兩邊。澆過了水的急忙轉身向南，抄到河埠頭去。後到的纔得挨近土堆前澆水。

一會兒，落照已經收了光，阿掌估計差不多個個人澆掉兩桶水了，就發出命令說：「今天的練習就此完畢。往後聽見鑼聲再來，一件事情不要忘記，空桶得取了水帶回去，放在老地方！」

「啊，我們打太平鑼回去！」大的小的開的尖的喉音一齊仿效着鑼聲：「湯，湯，湯——鏗，鏗，鏗。」脚步踏在溼漉漉的泥地上，發出茲札茲札的聲響。

阿掌從土堆上跳下來，望見張老大的背影，提着一個空鉛桶獨自走去，就追上了他。「張伯伯，你看今天不是大家都來了嗎？」

「唔。倘若早有道一回事，說不定我的草棚不會燒掉了。你想，離開起火人家有八家呢。」

「今天大家不很認真。往後還得好好地練習。要練習得像兵操一樣，又認真，又整齊，又勤快，那我們就不吃火燒的苦了。」

兩個人並排走了二三十步，阿掌又自言自語說：「我們更得勸大家識字哩。要是有一種容易識一點的字就好了。」

「怎麼說？」

「我們這裏不識字的，多。有一句話，一定要一家一家去傳說，聽了的還是要弄錯，要忘記。張伯伯，你是識字的。倘若大家都識了字，有什麼話不是可以寫在紙上貼起來嗎？譬如救火法子，就可以一句一句寫出來，教人家看得明白，記得牢固。」

「你的話不錯，——我要到河埠頭取水去，你先走吧。」張老大和阿掌分路。

阿掌回到家裏，只見阿秋已經取了一桶水，放在板牀橫頭。他高興地說：「阿秋，等會兒學校裏回來，我們來練習造句，句子說的是救火方法。」

「好的，」阿秋跟着娘盛冷飯，回轉頭來答應。

一個工人

徐盈

汽笛響了……

一羣面孔上塗着機器油的人東一組西一組地分佈着的宿舍裏頓時忙亂起來。這些人分散了，不再臉紅脖子粗的討論，不再切着耳朵談話，沈默的人都立起了身，歌唱的人也停了口，劉大個子的沙喉嚨正在喊到最後一句，那作澀嘶聲音的胡琴卻碎的一聲斷了絃。午睡的人都陸續地揉着朦朧的眼睛，爬起身來。「怎麼，怎麼，上工了——這麼快！」

這是一間過去的貯貨房，現在改作獨身的技術工人的宿舍。牀位雜亂地排列着，有如一盤開始未久斷殺正酣的象棋子。牀前的破鞋，多數被過路人無意的踢到相反的角落裏，時常是爲找鞋而起了一種種的喧嘩，作爲適稱大嘈雜的尾聲。

「小陳——你的，着鏢！」對面喊一聲。

陳明拭着滿頭的汗，強睜着缺乏睡眠的眼睛，把對方投擲過來的一隻破皮鞋接個正着。他就勢穿起，整一發那佈滿了油膩的藍布工服的背帶，開着懶懶的步子，走到天光裏。

天空中，有一層薄雲正在罩着西斜的赤日，泛出灰白色。滿地是塗着黑土，燥風捲動着煤灰撲上人的臉。正對面便是那巨人似的煙突，卻在吐着濃厚的黑煙，有一種潛伏的力量刺激得使人感到燥熱。拭拭頭，衣袖上又是一片溼了。

陳明是第一個人向着機器房走，他眼睛看着地，正在孤獨的深思。午睡時候，他得到了一個怪夢，那個上午方纔死掉的工頭老吳，筆直的站在他的牀前，用着乾薑似的老手拍着他的肩膀說道，小陳，你這孩子有出息，我要你替我作工頭，不准辭呀，小東西。他方要張嘴爭辯，誰知聽慣的汽笛聲已裝滿了耳朵，他醒了，但事情就彷彿在眼前，記得十分清楚。他摸着肩膀，彷彿覺得還有點餘痛。

沿着爬山的小鐵路進廠，他低着頭上行。他混身發熱，心情極感不安，在這種陰晴不定的季節裏，那使人窒息的氣壓使他難以呼吸。纔走了不幾十步，便聽到頭上面一陣呼喊使他擡起了頭，那鐵路車上，有一輛輸送木頭的元寶車，正在撈空的滑下來，眼看便來到了跟前。他忙向草地一跳讓過去。

山腰裏那絞盤的機器手小麻臉，把頭伸出窗口來問道——

「小陳，老吳什麼時候出殯？」

「出殯？」陳明說，彷彿上午老吳的暴死就在眼前似的。「立刻就埋了，醫院裏面人說是急性驚

亂，不准停屍，怕傳染，早晨下班笛響的時候擡出去的……」

「誰接他的差——」

「工程師還沒有吩咐。」

「你就有指望哩，——小夥計，道喜，道喜！」

「……」

走上山腰，正看到下部煤井。煤車是不斷的從井裏吐出來，升降機上而又下，鎖鍊子響噹噹地沒一刻停。整車的煤傾在篩煤機上便如洪流似的滾騰着。等級是大塊，碎塊，煤渣，煤末，各自落到固定位置。煤灰把工人都塗上一重黑色外衣，有些纔從井裏出來的人，更是黑得怕人。那種黑人常常跳在地下的積水池裏，讓從礦井中新吸上來的礦水激在身上，有如小瀑布似的，浪花四濺。這些水太滿時，便順着一支管子流到廠外去，有些近鄰是絡繹着來取去供食用。

第二次汽笛響時，他纔進廠。迎門處，木工部的電鋸是轉得成一種鋒利的風響，工人們正在手忙腳亂地刮樹皮。翻砂部的大小模型晾了一地，工頭正在集起人來。指指點點說什麼，走到自己的那一部——鐵工部，雖然機器都在和平日同一速度的轉着，但是往日的緊張卻一些也沒有了。這只因為缺乏了一個重心，工頭老吳的形體和聲音。

看一看那廠內，上面黑板上還餘留着老吳最後的遺筆，上面歪歪斜斜地寫着「煤車十輛——」

周圍裝齊。」而現在，照這樣的工作效率，到期是一輛也不會裝齊的。平日，到處和機器平行的是呵斥聲，老吳跑東跑西地督促，他瘦弱，好像他的精神都給了黑亮雄偉的鋼鐵。

這一組人是鬆弛下來了。老沈佝偻着腰吸旱煙，孫大個子睡在長凳上睡得打鼾了，人自由的分成幾個小組，放下工作，都是很熱心的談着話，說得十分有味。有時，兩組互相對看，什麼也不說。這是下午新起的現象，他們暫時不再罵工作勞苦，生計艱難，而是把精神集中在誰是工頭的繼承者——個題目上——這其中，陳明是孤獨的。

陳明是應當孤獨的，他不是一般工人。他有直接和監督工程師講洋話的本領，他是中學畢業生。對於機械的了解比別人高明，他有很大的靠山，介紹人是他中學校的校董，也是這煤山的礦董。

去年暑期裏他是流着汗進廠的。全廠上上下下他沒有一個熟人。他陪盡了小心，還是得不到別人一個笑臉，費絕了心血，也博取不到別人的指點。幸而後來，他在烈日下修理水塔，以勤苦得了工頭老吳的歡心，老吳幫助他，給他機會，准他到各部分去個別研究，同時他更特別得到監督的優待。

他感激老吳，一直到他死，他永遠沒有作工頭的妄想。但是，老吳死後，這周禮便在人們心裏開展了，到處是紛紛地議論着，有靠山的便去託人說項。於是陳明看到老吳進了棺材，釘了蓋，在回房的路上，他想到「難道我陳明不配作工頭嗎？」

於是他有了午睡的美夢。

他不願別人計議，他依然在一架機器前作螺絲釘。一段鐵條，在一個孔裏放好，手把輪盤一轉，鐵條上便有螺旋，噹的一聲，落在下面承接的盤子裏。

這時候，一個白衣人突然在廠內出現了，叫道：

「吳工頭，吳工頭——監督要陳明先生去打球。」

陳明收拾一下，便隨着出去。看一看吳工頭那慣常坐位，但上面卻沒有了人，他很感慨的熱了圈道以後，永遠沒有向吳工頭告假的時候了。

出門後，便聽到廠裏起了種種聲音。

「兔子又走了，」「走狗！」「洋狗！」「找洋爸爸去！」

其中有一個聲音如沈悶天氣中的隱隱雷鳴似的，陳明聽出那聲音是孫大個子。

陳明回到宿舍裏，洗了三遍手和臉，油污多褪，除了受傷結疤的地方有那凝結在皮膚裏的污垢外，儀表上已然十分整潔動人；又加以新換的純白襯衫和長褲，包裹着一具肌肉堅實的勻稱身體。對着鏡子照照自己的濃褐色臉膛，長頭髮，斜蓋着兩隻發光的大眼睛，自己十分滿意。

他夾着球拍出來，鎖上了房門，信口吹着叫子，懷着一顆憂鬱的心走上山路。

這是一條較寬大可以行駛汽車直到半山那所白色的監督別墅去的灰渣路。路身整齊紆曲，十分美觀。雖然是狂雨時候，這裏依然是疏鬆適腳。路兩旁，密植着廿年生以上的洋槐樹，因為沒有太陽，所以也沒有鋪地的濃陰。不過，今年入暑太旱，出伏又多雨，沒有深秋，便已經隨着搬運煤灰的熱風，落下了慘黃的樹葉子，薄薄地一層蓋在地上。只有連串的蟬鳴，還表示是有未盡的熱意。

看山的狗，吐着半尺長的紅舌頭，頸子上掛着大鐵鍊子鎖在樹上，遙遙地便向着他狂吠，聲音不正，他覺得也像有一點蔑視意思的說着：

「兔子——走狗——兔子——走狗——」

對於別人這樣的卑鄙心理，他已經不再激忿；但在第一次聽到時，他卻憤怒得喫不下一口飯。一打打球就成了走狗，談話就是認洋爸爸，哼！的確，山上是缺少會打網球的人，除了監督，監督的兩個女兒和老比國工程師外，全廠中僅有他一人是有球拍的。爲了時常找他陪同打球，監督曾特別關照工頭道：「這個人的工錢還是要付的！」因而就引起了多少人的不滿，謠言便也越來越多了。

一天十點鐘的工作，他的胳膊粗了一輪；一天三角五分錢的工資，使他拆掉了高壘的債臺。在他的日記本上有一頁帳目，上面大部都爲紅線所勾銷，想到此，他不能不揉擦着兩隻厚繭的手掌微笑。

他深深地感到自己是幸運者，不幸之中的幸運者。固然是自己有一具能夠擔負這勞働的身體，更重要的是很微幸的能得到這個優良的機會。這樣以來，使自己的夢更早一點實現。他企望常說稍豐後，再轉到唐山一帶的大廠裏，過幾年後，也許自己的名字能與「技師」發生了聯系。

「假如現在能夠當工頭，」他又想到了工頭的事情，「自己究竟是幹不幹呢？這是不是對於將來更有幫助？」

他想，論起能力，是有幹的可能；但說到歷史，說到黨派，說到年齡，自己卻是完全不夠格。工頭真不是一件容易作的事情，一切都要工頭來支配，一切責任都要工頭擔負，終日是在對上服下中度過，這麻煩不是一般人能想像的。一天的工作中，工頭的臭汗雖然流得不多，可是耗費的心血卻不在少。

在這一念頭還沒得到解決的時候，監督的別墅已在眼前。這屋房附近，樹林茂密，成爲這一帶禿山的最大特色，據說在栽植前後，每天要用五個銅元一擔的清水二百擔來澆灌。

白色房屋在陰沈天氣下更顯得慘白，進了門，便是網球場。這時有兩個白色的女性正在對打，監督的下巴刮得很是乾淨，有雍容紳士風的坐在一隻長帆布椅上，安閒地吸着一枝雪茄煙。看見陳明進來便堆着笑臉招手道：

「歡迎，歡迎！——陳先生。」

「你好！」陳明鞠躬，「監督先生。」

那一對姊妹花這時也停止了對打，陳明又恭敬的向她們打了招呼。白色女性好濃裝，厚厚的白粉，濃濃的胭脂，配着赤褐色的雙臂。這女人是自從去年得了風溼症，醫生囑告她們要在高原療養，所以纔撥到山中來。山中沒有什麼娛樂，聽聽無線電外，便只好拍拍網球。

陳明到了異國人的跟前，心理上變得很複雜。一個僱員，爲了生活，爲了債務，自然是不敢反抗主人的意志。可是現代的年青人頭腦中，總都對於「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這名辭十分明瞭。他不知道怎樣在這一場合下處理自己。打球時，他便在矛盾的罵自己。

到來後，監督和他上了場，變成雙打。這對姊妹雖屬女性，但打球十分有力。當她們看到老頭子跑得臉紅脖子粗有點氣喘喘時，便把球向陳明的一方面壓來，不一會，陳明便滿身大汗，只有招架的能力，他不敢認真的回敬，因爲那是監督的女公子。

老工程師挾着一捲報告走上山時，網球戲便休息舉行 Tea Time，監督熱誠的留他喫杯茶。

那白頭髮的比國工程師和監督緊緊地坐在一起，用着發音很重的英語說道——

「真糟，又是十三個淹死在井裏——以後恤金數目還應該改——十三個六十元，七百八十元，

數目真大，不是真大嗎？」

「水這麼大嗎？」監督不動顏色地說，「抽不盡——」

「沒有更好辦法，除了再添兩架抽水器——」

「那——再說吧，一架抽水器不是五千金元嗎？」

監督吸着煙，看着報告。

「怎麼，」他忽然驚訝道，「機器房吳工頭死了——」

「急性虎列拉——柏醫官叫立刻埋了。」

「好極了，在英國要燒掉的，危險危險……」

提到吳工頭的死，便使陳明的精神一振，繼續聽着，他心裏不禁別別地發着跳。他想，一個大的轉變就要在眼前，誰敢否認一會兒陳明不會不成了日進一元的工頭？他的眼睛大大地睜着想不到監督果然轉過頭，對陳明問道：

「陳先生，你是吳工頭那一組的？」

「是。」陳明聽到自己聲音發顫。

「他工作好不好？」

「好極了。」

監督向轉身！又低頭寫些什麼，不再問。老工程師又把話轉到另一方面去。陳明的心不再跳了。

從別墅的小樓上的大玻璃窗子裏，全盤的礦坑情形都顯然在目，參差排着十三口井，天橋似的篩煤機，三千工人在地上，地下，煙裏，霧裏，水裏，火裏，在拿着生命換取工資。他們哭，笑，全般的命運都在這兩個人的手裏，這兩個人的面孔永遠是不動感情的，下方的滔天問題，不值得上方白色小屋裏眨眨眼。就以現在傳揚各廠的鐵工部的工頭問題，在這裏連使他們凝眉思索一下的力量都沒有。

僕人送上了山溪浸冷的啤酒，色作琥珀光，在高大杯子裏浮着白沫。監督小姐敬了陳明一杯，巧笑說：

「嘗嘗我們這酒的口味好不好？英國來的。」

看到這遠隔重洋的黃汁，使他不禁想到那從礦坑裏抽出來的，供一般黑人們飲用的灰色礦水了。

他動了感情，心頭上突然起了一種無名的憤恨。

六點過後，陳明仍舊傍着一顆沈重的心踱下山來，說不清是悲哀還是高興。這時候的心情倒不是再為企圖工頭的位置，而是起了人類同情的悲哀。天空中少了那雲幕後的太陽，所以更顯得黯淡。當走到叢林的最末端，距離工房不遠的地方，一個細長身材，背影看起來很眼熟的人，正在徘徊。

着，他突然轉過身，發現陳明就在眼前，便大喜逾望的跑過來，抓着陳明的肩頭，笑着說：

「小陳，你纔下來，我等你好久了。」

「啊，老沈，」陳明總是無論對誰都在陪笑着，「有事嗎？」

老沈佯僕着身體，把他拉到樹林蔭深處，很沈着的低聲說道：

「小陳，我知道監督找你，你一定很得意，不是嗎？你可不要忘了老沈啊，老沈一定幫你，老沈喫了十二年廠裏的飯，什麼都懂得——」

他把小陳拉得向自己更近些，更低聲些說：

「孫大個子那羣不是好人，他可是也託人在運動這事，一朝天子一朝臣，老沈雖然有資格，可是也頂不着改朝換代的事，小陳，你幫幫我……」

「我，我，」陳明忙分辯，「我一點都沒聽得監督說。」

「得了，老兄弟，你答應幫我一吧，你不可憐我，你可憐我老娘，我一家七口人，我老婆，我的四個黃毛丫頭，不是我老沈沒骨氣，這裏事情一了，我就得去上吊……」

老沈的口吻慢慢地由請託變成了哀求。是出乎陳明意料之外的，這個辛苦了半生的中年乾枯漢子卻開始流起眼淚來。

「好的，老沈。」陳明的聲調非常誠懇。「你的意思我很明白。我實告訴你，沒有那個提升的事我不配，不够資格。監督叫我去，是陪他玩一玩，那裏有正經事。」

到這時，老沈沈着頭，一副可憐相面孔，半信半疑的說：「你不知道，你走後，廠裏都歇手不作工，東一句西一句的說你有指望。孫大個子那一羣還要和你拚，他們說，那裏來的野小子，喫現成飯……」

他們一面說着，一而下了狹坡。這時正是日班和夜班交替過後。來來往往走着的全都是鬼似的襤人，低着頭，佝偻着腰，脊背上繃像壓着一袋煤塊似的，沒有一些活氣，這都是墳墓中新走出的活人。

四五個半老女人正在督工處的臺階上哭哭啼啼。周圍有十幾個污穢如小豬的男女孩子，正爬在地上掏弄煤灰，不時的翻起小眼睛看看他們的母親，爲什麼眼睛裏面總是不停的流淚。陳明用憐憫的眼睛看着她們，他知道，這就是方纔在白房子裏談到的死亡工人的家屬。

陪着這羣人的洪流吐到廠外，老沈搖搖手告辭回家去。陳明正待轉身回廠時，忽的黑影裏一隻黑手拉他一下，模糊中有一個模糊面孔，聲音聽來似乎很熟悉的，那個聲音道：

「小陳，陪我去走走。」

像一隻鷹抓雞雞似的，不容分辯，便被拖到廠對面的一家小酒店裏。在水多油少的煤油燈火的不時爆裂下，小土磚上排了一碟蠶豆，一碟鹹花生，兩盞酒。這時候，陳明纔看清這模糊的人的面孔，但

是方纔談論到的孫大個子。

「孫大哥，我不能喫酒——」

「一兩口沒關係，」孫大個子哈哈大笑。像個肝膽照人的坦白英雄似的。只是笑得使人心寒。換班前後正是小酒店的上客時期，炭炕夫多少有點錢，總喫兩口酒來暖肚。當地面上的氣溫超過一百度時，正是炭炕中冷得使人牙蟲捉對兒打戰，上來人無不滿身漆黑，除了下身裹布地方乾淨外，只有眼睛和牙齒白得嚇人。這類人正充塞了這不滿二十個座位的酒鋪。

到處是嘈雜着掘到海眼的呼聲，每個黑人，都在疑心，也許不久這十三個炭井相繼的成了水塘。「要不然，從來就沒見過長得這麼快的水，」說的人偷眼看一下陳明，吐口黑唾沫罵道，「×他三輩祖宗，公司裏是見死不救，三架抽水器壞了兩架……」

「聽說那工頭死一個喫二十，他金領下來，左折右扣……時他修成來世炭坑裏的河螞……」在嘈雜聲中，孫大個子一裂嘴說：

「老兄弟，這杯酒是給你道喜！」

「什麼喜？」

「老兄弟還瞞誰，嘻嘻，」怪聲的笑，「明天老兄弟不就是工頭嗎，嘻嘻，我笨手笨腳的還得求老

兄弟多提拔嘻嘻」

「大哥說那裏的話，」陳明瞪起眼睛。「實告大哥說，小陳不是那種沒廉恥的人，論資格，論年頭，不論那一樣，小陳也不敢和諸位大哥比，不必說小陳不想謀工頭，就是諸位有這好意，小陳也是不敢領……」

陳明借這機會把鬱積一齊吐了出來。

「小陳是個什麼人，明天發表了看，小陳不會永遠在諸位眼睛裏成一個鐵釘子，小陳處處够朋友……」

「得得，」孫大個子又笑起來，「老兄弟別動肝氣。老兄弟們在一塊樂一樂，什麼真的假的，你說啦，明天看，嘻嘻……」

說了一通激奮話，陳明心裏稍稍痛快一些。他希望由這些話能得到孫大個子的諒解，他想到，自己也不能不聯絡一下，假如孫大個子真當了工頭，那決不會還像老吳那樣和善的。只是，他忍耐不住，那孫大個子的好笑，使他發火。

當他走進宿舍時，忽然覺得四週空氣變得冷冰冰。立刻他便從自己的桌上發現了一柄鋒利的短刀，刀尖下一張粗紙寫着——

「小陳，你要作鬼呀還是作人！」

這分明是「寄東留刀」的故智，忽然想到方纔便是「先禮後兵」了。他心頭非常坦然笑了起來。那柄刀子插在那裏，不理他。因為今天過份疲倦，他便不再計算物理習題，而靜靜地脫了衣服睡覺。

「明天見，諸位。」他沒有說出聲來。

黯的屋裏，空氣流送着切切私語聲。

登

徐盈

天色黯澹，正午了，還像破曉時候的黎明。滿天的雲彩，淡灰色的，濁黑色的，雲層或雲塊，在輾轉變佈着，或推擠着，緩緩地移動，似在和地表上的江水齊流。

天色黯澹了，江岸上的嘈雜也黯澹了，喧嘩依然喧嘩，但都了無生氣。各種樣式的小汽船，聚集在碼頭邊，吸吐着水，噴起濃煙，像霧一般的籠蓋着，將天色更增加了幾分昏暗。變了色的獨帆船，因為沒有風，肚子擰得地一點都不飽滿。下水船走得很敏捷，船戶們都把手插在腰眼間，遠望着兩岸景色，自在地讓船流下去；逆水船則在艱難地上行，個個人都流着豆大的汗，一分一分的進退着。江心中有島嶼似的巨艦屹立着，飄着各種顏色的旗幟，一些水鳥在圍繞着穿上穿下的飛。

長江班的小輪船，的煙氣吐得更濃了，這天胃口頗好，絡繹着連了一個上午的貨，到現在，腳夫們像拍拍滿身的黑灰，睜着白得動人的眼珠子，拭着汗，分別駛到大餅攤上去。

輪面上高高低低的浮起貨堆，旅客們陸續的上來，先是充塞了各角落，再則貨堆上也堆起一重人堆，嘈雜從四面滾動起來，充塞了小輪船的每一浮面，逐漸的，似乎把吃水度壓得更降低了。渡人的

懸橋也不時的彎腰。

黯澹的正午稍稍過了一點，刺耳的汽笛突然高叫起來，船役站在懸橋邊連聲催請，於是船頭上便起了更大的喧嘩。分別時光，送人的與被送的都恨不得把惜別的話一口氣說盡，高高低低的音浪急奏中，人們都帶着一副灰白面孔絡繹着走上懸橋。送客將散淨時，有一個商人裝束的年青人，用着很大的聲音還和在貨堆上坐着的一個穿學生服的年青人說話——

「……不要再拘泥，青弟，事情完全在人幹呢。什麼事都說不上有意義，唯有幹的人總能在沒意義中幹出意義，我願你好好地幹去……」

這個商人裝束者是最後一個離船，他戀戀地走上懸橋時，腿攢得稍高，手彷彿觸着衣袋裏的一點東西，便有所悟似的忙翻轉身又躍上船頭，掏着口袋不願別人攔阻的擠進去。

汽笛鳴的一聲又叫了起來，船役從後面拖着那個人，用着最高的喉嚨喊道，「開船了，先生，開船了……」

「仲青，仲青，」那人絲毫不願的擠進去，喊着，「該死，我忘記了，我還應當有點東西送你……你應當多少作點添補……」

「不，」那貨堆上坐着的年青的人不肯接受送過來的小紙包，「我不要。」

「你拿去。」那商人裝束者有點焦急神氣說，「哥哥沒錢供給你升學，買點零碎在路上喫喫的錢還有……」

船移動了，船身打得水響。岸上人和船上人紛紛打起招呼。船役死命的拉，冒罵着，那商人裝束者這時纔只好竄過去立定身，又招呼大喊。這時，船身已經離岸有一尺光景了。

「仲青，仲青——到了來信，替我問王牧師好！」他的話總是滔滔說不盡，喉嚨已經微啞了，「仲青——記着我的話。安下心，有機會，我總忘不了替你想法——一定會完成你的志願……」

船慢慢的轉過船頭，向着一定方向走去。兩岸的景物逐漸遠離，陰沈依然未開，兩方面的視線都越來越模糊。最後，雙方對望，都是陷在一片灰色裏。

仲青坐在貨堆上被幾百隻眼作釘子似的看着，這個年青人，卻因此而把頭低下。他有二十歲不到的年紀。面龐清秀平整，只是有些蒼白，特別是兩眼中所射出的憂鬱光線正和天色一樣的黯淡。現在，他是把頭低下了。

他接過那個小紙包時心裏在顫，紙包握在手裏有踏硬冰冰的。他用力地握着，汗水浸透了紙片，裏面露出來的是一塊雪亮的盤龍銀圓。他於是非常明白哥哥的好意，這塊錢的熱，更炙熱了他的心。記憶裏存在着這塊錢的價值，他知道這塊錢會蹲伏在哥哥內衣袋裏多麼悠久的時間。

正在他的遐想期間，一陣哭聲驟然起來，哭聲裏夾雜着哀告。這聲音有如一個炸彈，火花四濺，全船上的人心都爲這火花炙熱了，於是停止了嘈雜和喧嘩，讓這哀哭聲音盪漾在空氣中愈加清晰。他不禁也把低垂的頭擡高起來。

這聲音是來自艙下，逐漸增高，而提到船面了。在貨堆高處蹲據着的他，很容易的便看到這個全景，他看到一個胖胖的禿頭船役正在用一枝竹棍毒打一個十五六歲的瘦弱孩子，那孩子顯然是企圖藏在煤裏，所以弄得滿身都是星星點點的煤屑。竹棍在孩子的身體上上下下不擇地方的抽打着，孩子便嚎啕大叫，告饒，是在斷斷續續的說着，「我不是……偷……我到蕪湖……就有錢還你……我還……還得起……」

於是議論便又嘩然起來，多數的人的談話都以這問題作中心。衆論紛紜中，常看到那滿身煤屑的孩子，手淚抹臉，皂黑如小鬼時，便又引起了一場哄堂大笑。這情形使仲青看了激奮非常，他感到一個弱者永遠得不到同情的，他想去打這個抱不平。

當那胖胖的禿頭頂的船役打到手腕有點酸痛時，他便狠狠地警告那孩子道：「不准動一動，今天老子喫素日子，不就早把你拋下江去餵魚，記着到前一站滾下去……」

孩子的哭聲低了，旅客們的喧嘩又起來，船的速度也逐漸增加。船身劃開水面，浪花四濺，顯得和

船舷相平。馬達聲混着水聲都在響。水色是淡黃色，浩浩蕩蕩，上與天接，廣大而遼遠。這類小輪船，偶過在江心便互鳴警號，遠望着，宛若池塘中的水蛇在急游。

沿岸的景色逐漸變換，當兩岸的巨大建築走盡時，緊接着便是重重疊疊的茅屋，這樣的天色下，是愁雲慘霧塗抹着一筆蒼黃。兩岸近處，多是上游飄下來的木排，一望無際，幾千萬株杉木連互着浮在一起。固定的木排上有的建了木屋，管理人拿着有鈎的毛竹竿像飼養鳥羣似的使它們向一個方向靠攏。

仲青爲了自己沒有力量來幫助這個更年青的朋友，便在心裏沈重的嘆息。他更看到船已來到一望無際的廣闊水面上，愈來愈距離碼頭愈遠，這便是說，距離自己升學的路子也是愈來愈加遙遠了，想到本身那絕望的程度，使自己憤然。若干的心血都已虛擲，多少的計畫都又化作泡影。他想，真不如讓那禿頭胖子連那孩子帶自己一齊拋到江心裏消滅算了。

他憤憤然地伸伸手脚，無意中卻觸着了別一旅客的頭。這人彷彿自夢中驚醒似的，出乎意外的卻先道歉起來。是一個經商的農人模樣，有重砂眼在朦朧着，八字鬍鬚，黃板牙，講話的聲音異常和藹，像招待一位有身份的主顧似的。

仲青很款然的便和那人對談起來，那人先問

「你先生那一站下啊——」

「吳橋鎮——」

「在那裏恭喜嗎？」

「啊——啊——」

他忽然想到哥哥很鄭重交給他的那封信，摸一摸，依然還在口袋裏。他掏出來看，在封面上寫着「呈王牧師鈞啓」，沒封口。他便抽出信紙來讀着。這是一封推薦信，也是一個中學畢業生的命運判決書。裏面有許多句子是這樣——

「至友王君，有弟仲青，品學甚優，少年老成，現卒業中學……聞兄處需用助理一名，兼教夜校，此職與仲青君實甚恰當，故敢推薦。王君兄弟對於教會極為熱心，此間多得其臂助，素仰吾兄愛教會愛人材，故對此等人之提攜，當不後人，而加以青睞也。」

「吳橋有個傳洋教的廟——大極了！」那人說，看着他看信。

他心頭百感交集，不知是甜是苦。一點兒年青人的血性在他心頭澎湃。他記起了書本上唸過什麼帝國主義先鋒隊的故事，現在是自己滿有去作先鋒隊的先鋒的資格了。一個活潑潑的年青人便這樣被逼到農村去學習着「少年老成」，終日在作一點讚揚主人和欺騙孩子的事情。生活這一面

重枷，使他懨懨一息地爬着而逐漸老去……

正在陷入沈思中的他，忽然感到肩上有拍一下。他一回頭便吃一驚，不知何時那遍體傷痕的孩子已經爬到他背後來，那孩子簡直用了命令的口吻說：

「搬起你身子下面那個麻袋，讓我下去——」

「下去？」仲青驚訝的問。

「快——快——一會兒你願意把我拋到江裏餓魚。」

仲青便依照他的話做了，他平躺在底下，只讓兩隻眼睛和鼻子露在兩隻麻袋中間，外面人是很不容易看出這破綻的。

「你是上學堂的吧？」那孩子賴着也不老實，卻和仲青低聲談起來。

「是的——」仲青是願意「上學」的。

「上學幹什麼——作大官，發大財，敲竹槓，娶姨太是不？」

仲青瞪大了眼睛，不知道怎麼樣回答。老實說，他的上學卻還沒有這種念頭，可是他真不知道究竟爲了什麼，譬如爬梯子，沒到頭便下來，總似乎有點遺憾似的。雖然，這話卻有些傷了他的尊嚴，他便

也厲聲問道：

「你是幹什麼的？」

「我？」笑了，不像從一個孩子嘴裏說出的，「什麼都幹，旱路水路兩下都走，見什麼拿什麼，好的壞的都要。摔到山上獸不敢咬，拋到水裏魚不敢瞧。喂——還你，你的一塊大洋，盤龍的，對不對？在這裏了，還你——咱們哥倆義氣。」

「你，」仲青手顫着接到那塊盤龍大洋。摸一摸袋，果真空了，「唸過書嗎？」

「唸，」那孩子一笑，「天底下，地上頭，那裏不是書。喂，下雨了，我得走——」孩子爬出麻袋外，頭也不回的走了。

船是正在廣闊的江心上，開足馬力的走着，兩岸上叢生着丈把高的蘆葦，像是兩抹重重的新綠。天色依然那麼黯澹，空氣悶熱，雲彩愈積愈濃，簡直像是壓在頭層上，風已經停了，只有鍋爐間飄來的熱氣。仲青聽到那孩子的話，便向江面注視。

真是意想不到的應驗，江上的水開始看見旋紋，雨點打得江面成了碎麻臉。隨着雨又來了風，雨絲變作斜射，仲青似乎是有點準備，便很快的攜着行囊向鍋爐間的另一面擠過去，那一面有一點可以遮蔽的棚子。這時候他開始注意到那火光熊熊發動間的黑人，也都是二十歲不到的年青人，在煙氣煤氣裏滾着流汗。有一個人方纔鑄罷煤便一屁股坐到大塊煤上面對着火焰拭一拭汗，黑手便從

褲袋裏掏出一本小書來細心的讀着，看那裝釘和排列，似乎並不是本國文字。

燥熱本已使他臉紅，現在，一種無名慚愧又走上他的心頭，於是他的臉更紅了。他感到慚愧，這慚愧是對於他習慣上遺傳下來的自尊的打擊。從這一警時起，他不再過份的看重自己而異樣的輕視別人。他現在纔明白，有些人在惡劣的環境中是有超人的應付能力的。他忽的記起有一本書上這樣寫着：「讀活書，讀活書，什麼是活書？生活！」只有這一流的年青人，他們纔得到讀書的真諦。他佩服他們。

他更想到那個過着偷竊生活的孩子，雖然那僅僅是個孩子，但是他的生活的豐富決不是同等大小的人所能比擬，自然他是在走的一條錯路。這孩子，至少精神上的勇敢也是可佩的。

他最後便結束到自己。他是一個企圖上進的中學畢業生，他對於自己的前途的企望很大，他做了許多金黃色的夢，希望給了他許多的喜歡，可是畢業以後，昔日的喜歡成了今日的痛苦，光輝燦爛的肥皂泡，相繼的破滅了。這以後，他便着實悲觀起來，沒有精神，沒有力氣，感到前途是一片黑暗。終於，在洋行裏當跑買哥哥便替他找了這位牧師……這時，他纔悟到哥哥前半天在船頭上的好話，他

咀嚼着——

「唯有幹的人，纔能在沒意義中幹出意義。」

他點點頭，覺得自己的見解過去的確是太狹隘。能够升學固然好，不能升學，前途也未必一定是悲觀。只要有勇氣，便可以在荆棘中找路。「天底下，地上頭，那裏不是路！」

當一個人心靈開豁時，雖然被包圍在陰霾的天幕下，也像在陽春日暮裏似的，無處不是光明與愉快，他自從在中學結束以後，是第一次獲得這樣好的心情。

雨卻停了。他昂頭望天，見浮雲冉冉地走；俯下看水，見長江在紆徐地流，於是便想到一個人的生命也是這樣的展進着。浮雲走着，忽而掩蔽，忽而出現；江水流着，忽而觸礁逆返，忽成旋渦急轉；這又使他感到生命進展途中的險惡。

船每走到站時便放汽，人是匆匆地上和下。不論上和下，多是黃泥腿，黑臉膛，穿着藍布衫褲的農民。這時，他滿心希望再找到方纔談話的那個對手，遇見不見，大概已經下了船。雨停了，他離開鍋爐間的那小棚，看見那個禿頭頂的胖船役又在那裏逡巡，彷彿正在和一個唱小曲的人討喜錢……

他聽着他和身旁的旅人們談起來——

「那裏去，老板？」

「收成還好嗎？」

「……」

他於是認識了許多人，許多人都很友善地對他，農人的心是頂天真的。他不再孤獨，別人不再以異樣着他。說笑着，路程無形縮短了。日落後（不過是說天色由陰霾而變深黑了，）吳梅到了。

有些人和他接別着又分開了。他下了輪船，上了渡船，渡船搖過吳梅口，兩岸上的蘆葦窠中起了星星點點的螢火，東一片，西一片，蔚然可觀，使他心頭一亮——

今天遇到的幾件小事情，都使他看到光明，都像螢火似的，閃一下，那光明永遠留在他的心頭上。『在自己的前路上，不應當學螢似的，多少留下一下星兒光明嗎？』他意決了。

獨生者

靳以

也沒有被輕輕地敲過，更沒有等候他的回答，關着的門是猛然地被拉開了，接着跳了進來的是秋生。

他纔放下在讀着的書，微慳地站了起來預備和來人說到禮貌的話，看到是秋生，就無可奈何地忍住了要說的話，還強自帶了一點笑容，招呼他坐下來。

可是來人卻像是爲一件重大的事情糾纏住了，臉紅着，悲傷而急躁地和他說：

「你知道麼，立名的病已經沒有法子治，大約最多，最多也過不了兩個星期！」

「唔，唔，」他沈穩地在鼻子裏哼了兩聲，從桌上的煙盒裏取出兩枝煙，一枝送給了來客，一枝留給自己，慢洋洋地說：「不忙，坐下來談談，先抽一枝煙。」

秋生並沒有聽從他的話坐了下去，也沒有接過來他的煙，只是大大地驚訝着他的冷靜態度，臉是更紅漲一些起來。

「我不抽，我特意來告訴你這件事，你知道，——」

看到客人拒絕了，他就自己對着火柴，點起來吸着。

乳白的煙霧，從他的鼻子裏噴了出來，蜿蜒盡致地在空中鋪展開，互在他們的中間，像秋日裏的好雲彩。

秋生就把自己安頓在一張沙發裏，顯然他那漫溢着的悲傷情緒被他這想不到的安穩重重地刺了一下，幾乎覺得是被傷害了。想到了立刻也不再停留，就和他告辭；但是已經明白地知道在社會中，是該把真的自己稍稍隱起來一些，就按捺着心中的怒氣，坐在那裏。

坐着的秋生，不想再說什麼，他想到的是與立名的相識還是由着他的介紹，而且一向也知道，他和立名是從小就好起來的朋友，若只是從他這一時的態度來看，好像他們是路人也不如的樣子。

「告訴我，他怎麼樣？」

他坐在那個圈手椅裏，把頭仰向後面，悠閒地又噴了一次煙，兩眼頗有興致地望了屋頂。

「他就要死了，過不了半個月！」

秋生是有一點氣憤地說了，想到昨天去看那個垂死的人，忍着傷憫答應過告訴他，而且還說着他就會來看視的話，心中的怨忿就更重了。

「你怎麼會知道呢？」

他微微地搖擡着頭，好像是懷疑着一件故事的不可信那樣，想從說故事人的口中再聽到有些曲折的解釋。

「我早就知道他瘦了，可是沒有想到那樣重，前天在友人家裏，正巧遇到立名住的病院裏的醫生，他和我說起來，就告訴我立名的病只有等着死。」

「也許他言過其實吧！」

他悠閒地搖着頭，又吐出一口煙。

「什麼，別人是很出名的醫生，再說我昨天還到醫院去看過他。」

「你看到他怎麼樣？」

「他瘦了，臉瘦成窄窄的一條。他看到我，幾乎像要哭出來的樣子，可是他的眼睛裏並沒有眼淚。他抓了我的手，你真想不到他的手指和手腕都成爲多麼細瘦——」

秋生頓了頓，把眼睛望望他，他是正把剩下的煙蒂放在煙碟裏，又從衣袋中取出來黑木煙斗，塞在袖口的煙包裹裏，裝滿了煙絲，起始啣在嘴裏用火柴點着。剷了一枝又一枝地，到第三枝纔點好。當着他點火的時節，他的兩隻眼睛直直地釘了那煙斗，到點着了以後，看見煙斗裏有煙冒出來，把眼睛擡起來，他纔又記起坐在那裏的秋生，含了一點微微的歉意，好像要說出來：「把故事說下去吧，真對不

起你，不是我把你的故事打斷了麼？」

「他和你說些什麼？」

「我去的時候是下午，他正發燒，一個看護守了他，禁止他說話，他只和我說了一句話——」

「一句什麼話？」

「他問到你，他問到你近來好麼。」

秋生故意把聲音提高一點，隨後就把眼睛來望着他；可是他的臉正如秋天裏平靜的湖水一樣，沒有一絲被打動的紋路。他那肯定的，安靜的，自私的眼睛，均勻地在他那廣大的額部下橫着，他是聰明，穩整，他有着的一條十分美麗的鼻子（只是在尖端那裏，稍稍有着的一點鈎形。）有着青年紳士與學者身分的他，頭髮是烏黑光亮的，穿了修整的衣着。

被秋生這樣注視着，使得他覺出一點不安來了。他勉強地在嘴角露出一點笑容來（這是他平時應付朋友常用的方法，）可是突然間他又想到笑容是不宜的，便又強制地止住了，他用大拇指按一按煙斗裏的煙。

「我想，或者我該看他一次去。」

他慢吞吞地說出來，把煙斗從牙齒間拉出來，握在右手的中間，他像是起始在想着些什麼。

「也許你該去一次的。」

秋生的氣也沈了一些下去，仿效他的語氣說着；可是猛然間站了起來，急促地向他說：

「好，我要走了，過一半天再見。」

「再坐坐不好麼，真對不起，忘記要老媽子燒點咖啡來喝。稍坐一下，好麼？」

他也站了起來，準備送客的樣子。

「不，我要走了，我還有事情，再說，我也打擾了你大半天！」

「那裏的話，我很希望你時常來談，只是——只是最好在每天下午四時至五時，那時候我是在家候客的。還有——」他停了停，心不在焉地又說下去：「立名是什麼病症？」

「從前他不就是有肺病麼？現在病菌傳到了大腸和膀胱。」

「唔，唔，謝謝你，你告訴我這麼多事，你如果再去看立名的話，先替我致意，這幾天我一定抽空來看他的。」

他邊說着，邊送着來客走出了房門。他隨在秋生的身後，穿過了栽滿花草的院子，一直把他送到大門外，很有禮貌地看着他坐上了車子，纔走進門來。他走了兩步轉過身，朝着正在關門的車夫叫起來：

「怎麼有人來，你也不先回一聲呢？」

「我和他說來着，請他候候，他說有要緊事，就三步兩步跑進去。」

「要是強盜呢，你也就讓他跑進去？」

「丁先生來熟了，哪能是強盜，不認識的人我也不能開門。」

「你不知道我每天只能在四點鐘到五點鐘的時候見客人麼？你們這羣笨人，告訴你們一百次也記不住！」

被申斥着的車夫垂了頭立在那裏，他很知道多爭辯是一點用也沒有，就默默地像不會說話的啞子。這時候，那條虎種犬從角落裏跑到他的面前，只一跳，幾乎把前爪抓到了他的頭頂。他就怒叱着：

「包爾，安靜點！」

那條狗真像懂話，把身子依在他的腿傍，隨着他一步一步地走着。突然間他停住了腳步，像是記起了一件了不得的事情，就大聲地吩咐着：

「趙二，快點把消毒水灑到我的書房裏，要多弄些。」

他站在那裏，他不願意回到房裏去，生怕去過病院的來客把病菌留在他的房裏，會傳染他的身

「爲了全人類的幸福，只要是肺病患者，就該了結生命，把屍體消滅掉，省得要把病菌流傳給別人……」

他自己覺得十分嚴重地這樣想着，他還想到幼稚的中國社會，和他所住過的外國比起來，至少落後了一世紀。可是更使他覺得難解的，就是像秋生那樣的人也缺少常識，居然會不願自己去握着
一個肺病患者的手！

他深自慶幸着沒有和秋生握手，否則那危險是了不得的大啊！

想起了秋生方纔氣急的樣子，他就不自禁地笑了起來。他真不知道何以都活到了三十歲的人，還像小孩子一樣呢？

「他缺乏理智，太缺乏理智……」

他又重複着一向給秋生加上的評語，他知道秋生是生活在情感下的一個人，所以纔有過分的快樂與苦惱。

「再說當着一個人病了，病到快死了，去看他有什麼用呢，他不會再是一個朋友了，他已經沒有一點用……」

這時候夜的陰影已經從天邊升了起來，在空中游蕩着，漸漸地沈到了樓頂，樹梢，終於是把他也

罩在蒼茫之中了。

「又過去了一天！」

他嘆息着，每天他都覺得是白白地過去了，其實是——爲着別人過去了。他自有着他的幻想，那就是他願意完全爲自己過着日子。他要獨生獨存，他厭煩一切人與人的關係。

雖然這個性是和他同時降落在世界之上，可是當着他到了二十幾歲的時候，有着一番更動。他曾柔順地活在女人的下面，當着這個女人成爲了他的太太，立刻他就覺得失算了。她將永遠隨着他，不給他一天的安寧，而且一個兩個地爲他生了孩子。對於他，他覺得只是可厭的累贅。

在事業上他是成功的，他是××大學的哲學教授，以溶合中西哲學爲一途的偉大學者。他承受着弟子們的愛戴，友人的推崇，和一切知道他名子的人的敬仰。而且還被列爲了世界第×位的哲學家。

他緩緩地在院子裏邁了方步，那條狗也慢吞吞地隨了他，他想到差不多該是喫晚飯的時候了，就走進了房裏。他妻正在洗着地板的趙二把方纔他看書的那本寄遞給他，就還自到餐室中去。

那是一間寬大的屋子，精明的主婦，把一切都布置成合用又美觀的。在壁爐木架上的磁瓶中，插滿了各色的花朵。

在每次他坐慣了的那張椅子上坐下來，打開書本，繼續看着。

當飯和菜都在桌上陳列好了，他纔闔了書本，擡起眼睛來；妻和那個叫做連兒的五歲孩子，已經盤在他的對面了。他沒有說話，端起碗來起始喫着。

「吞着飯是爲了誰呢？」

他一面在喫着，一面問了自己。這同一的問題，當他每次喫飯的時候，都在他的腦中清晰地浮了起來。爲要使自己活下去，他不得不每天三次地做着這單調而無聊的事。可是他還不是全然爲了自己活下去，於是他就想到：

「我不過是爲了別人纔喫着飯啊！」

於是他煩惱着，可是每天他仍然不得不爲別人吞嚥着飯食。

「爲什麼我要爲着別人活下去呢？」

他幾乎要叫出來了，可是頓然間他就引起了主宰着他整個的理智，他把氣忍了下去，仍然是靜地喫着。

「怎麼到晚上趙二又拖一回地板呢？」

妻十分小心地如此詢問。

「秋生來過了，——他慢慢地起始說。「他特意告訴我立名的病。」

「立名又病倒了？那一年他不是在上山養好過麼？」

「誰知道，這一次恐怕是不能活下去了。」

「啊！」妻露了驚訝的語調應着，接着說：「我還忘記告訴你，前兩天收拾箱子，遇巧找到一張你和立名同照的像片。」

「不提那些事吧，那都是年青時候無謂的舉動。是不是我們都還是十幾歲的樣子？」

她點點頭，經驗告訴她不該再說到這件事，她就問：

「他是什麼病？」

「肺病性的腸炎和膀胱炎，已經到了不能醫治的地步。」

「也怪可憐的，沒有一個親人，他不是從來也沒娶過太太麼？」

他露了一點不耐煩的樣子點點頭，他已經放下了碗筷，可是他仍然是坐在那裏。她正在低着頭餵着孩子的飯，順着就說下去：

「你不預備去看看他麼？」

「爲什麼我要去看他？」

他的臉立刻板了起來，嚴峻地反問着。

「唔……」

她顯出一點倉惶來，又低下頭去，不再說什麼。

「我因為怕秋生從立名那裏帶來了病菌，纔要趙二把消毒水灑到我的房裏，幸而他沒有喫茶，不然，還要費一番手續！」

他說完了，緩緩地站起來，拿了那本書，走向自己的書房。當着他推開房門的時候，濃烈的藥水氣味直沖了他的鼻子，他就匆匆地檢了晚間要看的幾本書，走向開壁的客室裏，在一張沙發上他坐了下去，順手把傍邊茶几上的座燈打開。他掏出來衣袋裏的煙斗，滿滿地裝好了，點起來抽着。忽然他想到熄滅了燈光，於是當着他吸着的時候，從煙斗裏閃了出來的光亮就在黑暗中展大一些。在那光亮之中，他看到了自己的右手，發亮的黑色的煙斗和他自己的鼻子。這是對他十分恰合也十分滿意的境界，他看不見第二個人，他也看不見其他的事物。他可以寧靜地思索着，沒有其他的形象，也沒有其他的聲音，黑暗吞噓了一切的外物，煙斗中的光亮又為他開闢了適合他的天地。他想着：爲什麼我不能一生就這樣子下去呢？

可是當着他想到要看書的時候，他就不得不開了座燈。在這燈光之下使他看見了他自己和他

所坐的沙發，還有那個小小的茶几。而且由於燈光的反照，所有這房裏的什物都各自顯着他們的黑影，雖然不能明晰地看到，可是已經能分辨出哪裏是一架座鐘，哪裏是那座石膏的半身像。

他把書拿在手中，找到了方纔看着的那一節，他的眼睛起始在一行上落下，卻像是定在那裏，不肯如意地移動。他幾乎是有一點強制地使三行五行的黑字從眼底溜過去，可是就真是溜過去而已，不會留下一點印跡。他煩惱着了，不知道這是爲了什麼。

有什麼事打擾了他呢？他不仍然是過着平靜的日子？雖然有的事是來打動他，他不還是能如往日一樣地矜持着，一點也不會被搖撼麼？

在他的耳朵裏，突然像是響了一個人的聲音，那是對他那麼熟習的：「我想見你，你近來好麼？」他記得起來那好像是病着的立名和他來說着的，他就像看到了那個臥病在牀的人，數着日出和日沒，等待着死亡之來臨。於是一張人的臉形在他的記憶中浮了起來，長方的（若是憑着秋生的話，該拉成瘦而長的。）頭髮永遠是雜亂，耳朵的外輪是平板的。

他們從十二三歲的時候就成了朋友，這其間，是將近二十年的友人了。他們是各自走着各人的路；可是在私情上，仍然是了不得的好友。立名是誠厚的，忠謹的，雖然他一向有着那個性，立名卻永遠對他容忍，愛重。當着他們相處的時候，他對立名也是好的；可是只要立名不在他的面前，他就不會想

起他來，——幾乎是能整個地忘卻的。因為沒有家小，立名總是到處奔波着，所以這一次悄悄地病在醫院裏，也並不爲他知道。現在是有人特意來告訴他了，告訴他這樣的一個友人已經在垂危的情況中；可是他並沒有像一般人那樣熱心地跑去探望，或者是落着淚。他自許是不會爲這些個人的事所打動，他已經建築了鞏固的自己和事業，他是不會如不成年的孩子一樣支配在熱情的下面。

「難說我是因爲立名的病纔不能寧靜麼？」

他自己這樣想着，連自己都不敢相信，爲着別人的事，他怎麼會使自己的心不能安下去呢？他決不是這樣缺乏理智的「情感的動物」，他是最看重了自己，他決不會只因爲別人的原因，使自己感受着損害的。可是他的心真的是那樣煩躁着，這是前此所沒有的。他站起來，把拿在手中的餐憤憤地丟在沙發上，往返地在這房子裏踱着。他搓弄着兩隻手，他的眉毛緊緊地皺了，他還發着微微的嘆息。順便他把懸在屋頂中央的燈也打開，於是就爲他輝煌地照清了每個角落。這使他清楚地看到也想到，即使在這一間屋子之內，除開了他，也自有許多其他的物件存在着。雖然它們並不是活着的，可是它們也各自佔據了適宜的地位，和他一齊來填滿這空虛的屋子。

他推開了窗門，夜正是靜靜地躺在地上，撒滿天的星星正此明彼滅地閃着，有的還劃了一條亮光，飛落了下去。他就想起來二十年前的夏夜裏和立名數着流星的事，現在是一個人將隨着流星的光，

路，在宇宙中消滅下去了。

「這世界不正是以出生補足死亡來廢續它的存在麼？多少人同時地投到世界上來，漸漸地生長，共同地來抵禦苦難，於是有多少人因為疲勞而死了……」

他想到了立名和他是更親近地活過來的，他知道他真的是需要他，當着他即要死去的時候。於是，他想到：

「憑什麼我不去看他呢？」

這樣想了的時節，他的心像頓時有了着落。他記起來他是和許多人同時在這世界上生存，在這個世界裏，二十年來有這一個立名，可是他，他正是等待了死亡。

好像有了眼淚在他的眼睛裏打着圈子，他就急匆匆地按着電鈴，他沒有等得及僕人走進來，他就迎了上去，吩咐着要趙二把車子準備好。

他乘了這餘暇跑到樓上去告訴妻他所要去的地方，妻是愕然地睜大了眼睛。問着他：

「你幹什麼去啊？」

「看看立名去，立刻就要去。」

「太晚了，明天再去不好麼？」

可是他並沒有聽從她的話，也沒有給她回答，就又跑下了樓，戴了帽子，向着大門走去。門已經開着，汽車停在那裏，他敏捷地拉開了車門鑽進去，於是汽車起始着行駛。

最初走着的是一條黑而且窄的街，沒有燈，汽車是遲緩地行着。有時候還要爲一些磚石阻住了，它嗚叫着，震響了整個的狹巷；可是仍然只能慢慢地駛行。走盡了這狹巷卻是一條廣大的街，超目的燈光照清了地上的每塊沙礫。於是汽車是迅速地駛去，倚在車角的他，心腸也突然寬敞起來……

短篇小說

張天翼著：追（開明文學新刊）

靳以著：殘陽（開明文學新刊）

張天翼等著：小花（中學生雜誌叢刊）

凌叔華等著：有志者（中學生雜誌叢刊）

冰心著：往事

廬隱著：靈海潮汐

——短篇小說全集叢刊——

茅盾短篇小說集（二冊）

巴金短篇小說集（三冊）

王統照短篇小說集（一冊）

魯彥短篇小說集（一冊）

靳以短篇小說集（一冊）

周文短篇小說集（一冊）

冰心短篇小說集（即出）

開明書店印行

☆☆☆

☆☆☆

